



## 第七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134

2024 年拟议方案预算

## 2024 年拟议方案预算第 1 款(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和第 29B 款(业务支助部)的订正估计数

## 秘书长的报告

## 摘要

本报告是根据大会第 76/4 号决议提交，大会在该决议中邀请秘书长在不能通过筹集充足、可预测、可持续资金使重振后的驻地协调员系统能够正常运作的情况下，向大会提出建议供大会审议，同时考虑到秘书长题为“驻地协调员系统运作情况审查：不畏挑战，信守《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承诺”的报告(A/75/905)中所提建议。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其第 2023/31 号决议中再次强调，为驻地协调员系统提供充足、可预测、可持续的资金，对于根据国家需要和优先事项采取一致、有成效、高效率 and 负责任的应对措施至关重要，并表示关切对驻地协调员系统的供资持续短缺。理事会再次承诺根据大会第 76/4 号决议为驻地协调员系统提供充足资金，并指出与会员国就驻地协调员系统进行对话至关重要。理事会期待在向大会提交正式提案之前，开展秘书长提交理事会 2023 年发展方面业务活动部分的报告中所述的协商进程。

大会第 72/279 号决议决定设立一个专职、独立、公正和有权力的协调职能，从而重振驻地协调员系统的作用。大会决定，该系统将通过以下途径得到供资：  
(a) 对严格规定用途的联合国发展相关活动第三方非核心捐款征收 1% 的协调费，由捐款来源支付；  
(b) 把联合国发展系统各实体之间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费



用分摊安排加倍；(c) 向专用信托基金提供自愿、可预测的多年期捐款，为开始阶段提供支持。

驻地协调员系统自成立以来一直面临长期资金短缺的问题。最近，2022 年的资金缺口为 8 500 万美元(占预算的 30%)，2023 年的资金缺口为 6 400 万美元(占预算的 23%)。财务状况已经到了无法维持当前模式的地步，驻地协调员系统的长期可行性面临危险。

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要求，秘书长在 2023 年最后一个季度与会员国进行了透明、包容的非正式协商。秘书长在考虑了所有意见后提出了一项提案，它终于可确保提供充足、可预测和可持续的资金。提案中建议将自愿捐款供资改划为经常预算供资。其余两个已证明较为可靠和较可预测的供资来源将予以保留：对严格指定用途的非核心捐款征收 1% 的费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成员之间的费用分摊安排。

秘书长在本报告中概述了拟由经常预算供资的员额和非员额资源，以使驻地协调员系统能够正常运作。秘书长还提议改变预算结构，包括为驻地协调员系统单独编列预算编和预算款。

请大会：(a) 核准设立新的预算编和新的预算款，即第十四编(发展协调)和第 36 款(驻地协调员系统)；(b) 将现有预算第十四编(工作人员薪金税)和预算第 36 款分别重新编号为预算第十五编和第 37 款；(c) 核准将第 1 款(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下驻地协调员系统的经常预算构成部分调至新的预算第 36 款(驻地协调员系统)；(d) 核准将驻地协调员系统下由自愿捐款供资的 801 个员额改划为由经常预算供资；(e) 追加批款 1.452 亿美元(减去工作人员薪金税后的净额)，包括 2024 年拟议方案预算第 29 B 款(业务支助部)下的 150 万美元和第 36 款(驻地协调员系统)下的 1.437 亿美元；(f) 2024 年方案预算重新编号后的第 37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下追加批款 1 490 万美元，由收入第 1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下的相同增加额 1 490 万美元抵消。

## 一. 导言

1. 大会第 72/279 号决议决定为联合国发展系统设立一个专职、独立、公正、有权能和注重可持续发展的协调职能。大会决定为此将驻地协调员的职能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的职能分离，利用联合国发展系统各实体，包括非驻地机构的专门知识和资产。大会同一决议并决定：

(a) 核可对发展业务协调办公室进行改革，使其在助理秘书长的领导下，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成员的集体主人翁精神支持下，作为秘书处内一个独立的协调办公室，承担驻地协调员系统的管理和监督职能，并向该集团主席报告；

(b) 请可持续发展集团主席每年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发展方面业务活动部分提交一份全面报告，包括该办公室活动的业务、行政和筹资方面的情况；

(c) 请秘书长通过下述方式加强驻地协调员作为联合国发展系统最高级别代表对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权威和领导地位，并加强全系统在实地对执行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已更名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和支持各国落实《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承担的责任：

- (一) 强化驻地协调员的权威，通过与国家政府协商，确保各机构的方案和机构间促进发展集合资金都与国家发展需要和优先事项以及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保持一致；
- (二) 充分开展相互和集体绩效评估，以加强问责制和公正性，由驻地协调员评估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负责人的绩效，并由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负责人对驻地协调员的绩效评估提出意见和建议；
- (三) 采取一个明确、矩阵式、双重领导模式，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成员就自身任务接受各自所在实体的问责和领导，并定期向驻地协调员报告各自活动情况以及对联合国发展系统根据与东道国政府商定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在国家一级实现《2030 年议程》的集体成果所作的贡献；
- (四) 驻地协调员向秘书长和东道国政府报告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执行工作。

2. 大会强调，为驻地协调员系统提供充足、可预测、可持续的资金，对于根据国家需要和优先事项采取一致、有成效、高效率和负责任的应对措施至关重要，决定通过以下途径为驻地协调员系统供资：

(a) 对严格规定用途的联合国发展相关活动第三方非核心捐款征收 1% 的协调费，由捐款来源支付(估计为 5 030 万美元)；

(b) 把联合国发展系统各实体之间的联合国发展集团费用分摊安排加倍(估计为 7 750 万美元)；

(c) 向专用信托基金提供自愿、可预测的多年期捐款，为开始阶段提供支持(估计为 1.54 亿美元)。

3. 大会第 [75/233](#)、[75/290 A](#) 和 [76/4](#) 号决议重申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业务活动部分作为联合国发展系统问责和监督论坛的首要地位。每年向理事会报告重振后驻地协调员系统的工作进展情况，供理事会结合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第 [75/233](#) 号决议执行情况进行审议。
4. 在重振驻地协调员系统时，秘书长在“重新定位联合国发展系统以实现《2030年议程》：我们对实现健康地球上的尊严、繁荣与和平的承诺”的报告([A/72/684-E/2018/7](#))中建议会员国考虑从经常预算资源中供资，以确保充足、可预测和可持续的供资。秘书长提醒指出，如果没有经常预算的供资，发展系统将容易受到自愿供资不稳定的影响，可能无法向各国提供基本程度的支助。由分摊会费为驻地协调员系统供资将使大会对驻地协调员系统的预算拥有全面监督权。不过，大会第 [72/279](#) 号决议决定采用主要依靠自愿捐款的混合供资模式。大会在同一决议中请秘书长在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结束前提交一份审查报告，就重振后驻地协调员系统的运作情况，包括其供资安排提出建议，供大会审议。
5. 秘书长在 2021 年题为“驻地协调员系统运作情况审查：不畏挑战，信守《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承诺”的报告([A/75/905](#))中参考了会员国的反馈、内部审查和外部评估以及对各国政府、联合国各实体和驻地协调员的独立调查结果，介绍了那次审查的结果。审查结果表明，新设立的驻地协调员系统取得了重大进展，需要做更多的工作来扩大该系统的能力，而资源制约因素使这一进程放缓，影响了该系统支持各国落实《2030年议程》的能力。秘书长还指出，大会第 [72/279](#) 号决议商定的供资模式没有取得成效，促请大会决定通过经常预算为驻地协调员系统供资，或作为替代办法，更新目前的混合供资模式，从经常预算中支付自愿捐款部分，以确保该模式产生可预测、可持续和充足的资金。
6. 秘书长在最近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A/77/69-E/2022/47](#) 和 [A/78/72-E/2023/59](#))中重申了由于自愿捐款不足而面临的挑战。尽管为确保充足和更可预测的供资作出了重大努力，但对驻地协调员系统的自愿捐款仍然不足，而且没有以一致和可预测的方式提供。
7. 大会在关于重振后驻地协调员系统运作情况审查的第 [76/4](#) 号决议中强烈敦促所有会员国尽可能确保向驻地协调员系统提供的自愿捐款等于或高于其相对份额。大会请秘书长密切监测驻地协调员系统的供资情况，每年报告在为驻地协调员系统筹集充足、可预测、可持续资金方面取得的进展，将此作为秘书长目前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发展方面业务活动部分所提交报告的一部分。大会请秘书长在重振后驻地协调员系统无法通过筹集充足、可预测和可持续的资金而正常运作的情况下提出建议，供大会审议。此外，大会特别指出必须保持和利用重振后驻地协调员系统的已增强能力，促进发展系统采取一致和有效的应对措施。
8. 会员国按照大会第 [76/4](#) 号决议要求作出提供充足自愿捐款的决定已有两年多，但自愿捐款的供资情况没有改善。驻地协调员系统的资金持续不足显然影响了该系统的运作，有损为建立一个更有效和更负责任的发展系统作出必要的协调，也有损对面临困难复苏前景的国家的支持。

9. 全面、迅速落实《2030年议程》的呼吁从未如此迫切。贫困和饥饿正在加剧。气候紧急情况正在升级。由于粮食、能源和金融危机相互叠加，并因冲突和其他危机而加剧，生命和生计受到威胁。会员国在2023年大会主持下召开的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可持续发展目标峰会)上再次对《2023年议程》作出承诺。会员国在最高一级强调了可预测和可持续供资的重要性，并承诺全力支持联合国发展系统。落实这一变革性的综合议程的最佳机会在于一个经过变革的统筹兼顾发展系统。这需要一个资源充足的驻地协调员职能，支持新一代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为会员国的国家需求和优先事项提供协调一致的支持。改革使联合国发展系统在这方面取得了长足进展。然而，对驻地协调员系统的供资持续短缺，威胁到迄今取得的成果，并危及本组织支持各国努力加快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能力。

10.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第2023/31号决议中表示关切对驻地协调员系统供资持续短缺，指出就驻地协调员系统与会员国进行对话至关重要，并期待着秘书长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2023年发展方面业务活动部分提交的报告(A/78/72-E/2023/59)中提及的透明、包容的协商进程在秘书长向大会提交正式提案之前启动。

11. 本报告中提议，在常务副秘书长牵头的与会会员国和全体会员国的非正式协商进程的基础上，通过2023年最后一个季度的三次全体协商和区域组讨论，以明确的方式解决供资短缺问题。讨论期间提供了技术简报和补充材料，以促进实质性参与协商。

12. 本报告概述的具体建议包括：(a) 以经常预算分摊会费取代自愿捐款部分，以确保可持续和可预测的供资；(b) 将801个由自愿捐款供资的员额改划为由经常预算供资的员额，这些员额将作为员额配置表的一部分加以管理；(c) 改变经常预算结构，包括设立新的预算第十四编(发展协调)和新的预算第36款(驻地协调员系统)，并列入经常预算资源以支持驻地协调员系统，包括将目前的1340万美元批款从预算第1款调拨到新的第36款；(d) 将现有预算第十四编(工作人员薪金税)和预算第36款(工作人员薪金税)分别重新编号为预算第十五编和预算第37款。

## 二. 解决供资缺口的理由

13. 自大会第72/279号决议通过以来，重振后的驻地协调员系统在确保联合国发展系统的工作与国家发展政策、计划、需要和优先事项保持一致方面取得了长足进展。在国家一级采用了一套新的联合分析和行动工具，包括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该框架是在与国家政府充分协商的情况下拟订和最后确定，是联合国发展系统在国家一级的首要和纲领性参与框架。对驻地协调员职位的广泛调整带来了更加多样化的驻地协调员队伍，显著改善了地域代表性，2024年1月，超过55%的驻地协调员来自发展中国家，而2019年为46%。

14.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进行的全面年度调查以及从独立、公正的评价，特别是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全系统评价办公室已经完成的评价中获得的见解，提供了丰富的数据集，可用于查明一段时间以来的变化，了解发展系统改革的影响。

15. 在经济和社会事务部最近对东道国政府的调查(2023年)中,87%的答复者报告说,驻地协调员是联合国发展系统工作的强有力切入点,这一比例自2019年驻地协调员系统得到加强之前以来增加了35%。总的来说,95%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报告说,他们对联合国发展系统所提供的支持与本国需求相一致情况感到满意,满意率比2019年的75%大幅增加。回复调查的每个最不发达国家和每个内陆发展中国家都报告说,联合国发展系统的活动与它们的需求和优先事项高度切合。共有93%的中等收入国家报告说,它们收到了针对其需求和优先事项的综合政策建议,而2019年这一比例仅为79%。

16. 驻地协调员现在所做的工作不仅仅是协调各个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他们在确定推进国家优先事项和加快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解决方案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根据国家具体情况提供支持。他们为此与国家当局互动接触,协商确定最具战略性的切入点,以确保综合利用联合国的一套合适能力来满足已确定的需求。他们利用自身的召集能力,将联合国发展系统聚集在一起,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协调专门知识和资源,交付比系统各部分各自所能取得的成果加起来还要多的成果。他们促进联合国各实体、各国政府、发展伙伴、国际金融机构和非传统伙伴之间的战略互动和伙伴关系,包括为了创新发展解决方案和筹资。2022年,驻地协调员通过合作框架,在全球协调了120亿美元的国家一级发展支出。驻地协调员还使人道主义、和平与发展行动能够在复杂环境中协调一致地实施。驻地协调员通过统筹兼顾方针确保补充国家一级的计划和方案拟订工作,以建设复原力和推进可持续发展。当未驻有人道主义机构和人员的国家发生灾害时,是驻地协调员首先作出反应,协调联合国的行动;又比如在马里和苏丹,当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和联合国苏丹过渡时期综合援助团处于撤出阶段时,也是驻地协调员发挥了领导联合国驻留机构和人员的作用。

17. 驻地协调员工作的影响正产生切实成果。在纳米比亚,驻地协调员办公室首次召集了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基金组织)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会议。这是一个进程的开始,促成基金组织向纳米比亚发行了第一个快速融资工具,金额为2.71亿美元。在泰国,在驻地协调员的协助下,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直接开展互动,促成该国政府就减少与农业和能源有关的排放、逐步淘汰煤炭、调动国内资金向绿色经济转型等方面作出了雄心勃勃的宣布并发行了与可持续性挂钩的债券。私人 and 公共金融机构以及省级当局首次聚集在一起,设计这些有影响力的债券,释放国内和国际融资。在约旦,驻地协调员与国家工作队合作启动了一项支持粮食系统转型的运动,该运动得到了电视台广泛、高知名度的报道。在莫桑比克,驻地协调员协助国家工作队为政府-基金组织谈判作出贡献,帮助政府争取获得4.56亿美元的中期信贷机制。关于协调成果和具体案例研究的进一步资料可查阅驻地协调员系统在线图书馆(<https://un-dco.org/stories/online-rc-system-library>)。

18. 驻地协调员还确保对发生自然灾害的国家能提供快捷的支持。在巴基斯坦,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发挥了重要作用,为2023年的复原、恢复与重建框架和抗洪计划筹集了90多亿美元的认捐。驻地协调员办公室还协助了一项涵盖印度河生态经济、环境和社会措施的国家总计划的制定,该计划已成为超越救灾范围

的长期气候变化对策的蓝图。在古巴，2022 年发生极具破坏力的飓风“伊恩”之后，驻地协调员汇聚整个国家工作队的政策专长制定了一项行动计划，以此调动了近 1 500 万美元用于即时援助。在海地，2021 年发生影响南部半岛的地震后，驻地协调员发挥了关键作用，促成 6 亿美元认捐。摩洛哥、尼日利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以及汤加等国最近发生灾害后，驻地协调员领导了联合国的重要抗灾工作。鉴于气候变化的影响日益明显，这一作用必然更加重要。

19. 驻地协调员系统在提高整个联合国发展系统的业务效率方面也发挥着关键作用。驻地协调员通过确定和利用业务合作机会，推动对联合国行动采取更多的联合办法。这些增效成果反馈用于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在国家一级的方案拟订。

20. 重振后的驻地协调员系统也加强了成果问责制。2023 年，所有驻地协调员办公室都编写了关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成果的年度报告，而 2019 年改革开始时只有 64%。东道国对这些报告表示的满意度提高。在全球一级，会员国通过使用 2023 年实施的多年度驻地协调员系统成果框架以及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产出指标框架、UN-Info 全系统信息平台和发展协调办公室网站等新工具，充分了解驻地协调员系统和联合国发展系统的成果。

21. 尽管有这些积极的调查结果，但调查表明，仍有大量工作要做。持续存在的全球挑战和新出现的危机的影响无处不在，继续使国家政府所需的支助增加。驻地协调员系统必须具备充分的能力，以应对这些日益增加的需求，向东道国提供适当的支助。

22. 驻地协调员系统长期资金短缺，妨碍了部署必要职能以支助各国。2023 年通过谨慎财务管理和冻结征聘相结合办法使自愿捐款持续短缺问题得以管控，但在许多情况下，长期资金短缺使驻地协调员办公室无法有效回应会员国在《2030 年议程》和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中提出的宏伟目标。这意味着缩减关键发展领域的的能力，包括支持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联合分析、规划、拟订方案、宣传和联合调动资源以及利用发展筹资来加快推进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能力。此外，旨在使驻地协调员能够召集合作伙伴并与地方当局合作不让国内任何一个人掉队的联合国国家协调基金从设想的全球 3 500 万美元减少到 2023 年的实际 1 200 万美元，导致 98 个驻地协调员办公室的活动供资减少。

23. 供资减少的影响导致：

(a) 错失为发展优先事项调动资源的机会。例如，在一个非洲国家，由于在执行必要的协定、与捐助方采取后续行动和与金融机构协调方面出现严重拖延，六个银行可担保项目受到影响。同样，中亚一个驻地协调员办公室有关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的资源调动工作也受到严重影响，导致该框架的执行工作短缺 1.599 亿美元；

(b) 对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参与处理宏观经济问题的支助质量下降。一方面是支助质量下降，另一方面却是会员国在调集和获得发展资金方面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同时正在经受粮食和能源危机风暴；

(c) 政府提出的支助要求没有得到满足。东欧和拉丁美洲的一些驻地协调员办公室不得不停止或大幅缩减与东道国政府商定的关于青年参与、仇恨言论问题和战略远见的召集和协调工作。在某个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只能部分回应该国规划部的要求，即召集发展行为体讨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关键转型和制定新的发展计划。虽说在一个亚洲国家开创性地制定了第一个国家筹资框架，但该国政府提出的协助执行框架的请求基本上无法得以满足；

(d) 减少差旅和协调工作的资源，这妨碍了将可持续发展目标本地化以确保采取包容办法并惠及落在最后面者的努力。在一个非洲国家，与农村人口的接触和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调动银行可担保投资的工作缩减。在另一个国家，无法与国家对口部门协商制定合作框架联合工作计划，这意味着在该国的联合国所有机构没有共同的工作计划；

(e) 缩减关键的监测和评价职能。一个多国办公室无法利用编制 2024 年至 2025 年共同国家分析和国家执行计划所需的全部数据、成果和评价专长，以使该多国办公室提供的支助适合其所服务的 10 个国家的具体需要。在亚洲和拉丁美洲国家也出现了类似挑战，对共同国家分析的更新被推迟；

(f) 有损关于重大发展问题的宣传交流。例如，在一些国家，以当地语言宣传联合国工作的努力被搁置，影响了针对地方民众的外联工作。

24. 当前的供资状况不可持续。持续短缺带来重大影响，包括可能需要审查驻地协调员系统的足迹和缩减支助。然而，这将在无意中破坏为执行联合国任务、落实《2030 年议程》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而作出的集体努力。

### 三. 可持续供资提案

25. 2024 年拟议方案预算(A/78/6 (Sect.1))中提出的特别用途信托基金项下驻地协调员系统年度所需资源为 2.818 亿美元，用于支持覆盖 162 个国家和领土的驻地协调员办公室，所需资源的 86%分配用于国家协调，其余 14%分配给支助国家协调工作的其他构成部分。

26. 目前为驻地协调员系统供资的途径如下：

(a) 对严格规定用途的联合国发展相关活动第三方非核心捐款征收 1%的协调费，由捐款来源支付(2024 年估计为 5 030 万美元)；

(b) 联合国发展系统各实体之间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费用分摊安排(2024 年估计为 7 750 万美元)；

(c) 对一个专门信托基金的自愿捐款(2024 年估计为 1.54 亿美元)。

27. 对严格指定用途的联合国发展活动第三方非核心捐款征收 1%协调费(2024 年估计为 5 030 万美元)的做法以及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各实体之间费用分摊安排(2024 年估计为 7 750 万美元)将予以保留。将自愿捐款部分转入经常预算的提议是在认真审议和分析了现行安排之后提出，详情如下。



28. 1%协调费取决于给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各实体的严格指定用途的捐款。2019年至2021年收费额低于目标金额，2022年收费额为5 030万美元。编写本报告之时，记录的2023年收费额为4 300万美元。<sup>1</sup> 大多数收费是通过机构管理办法而不是按大会第72/279号决议最初规定的那样从捐款来源收取。发展协调办公室敦促会员国采用捐助方管理办法，因为这种办法降低了交易成本，增加了确定性，并减少了对各实体方案预算的影响。何况，通过机构管理办法收费有一段滞后。<sup>2</sup> 如果增加收费，则需要一两年的时间现金流量才会增加。此项收费还需要密切监测并与会员国后续落实。增加收费的方案被认为并不可行，理由如下：

(a) 大多数收费通常是从捐助方的捐款额中收取，因此增加收费将导致国家一级方案拟订可用资金的进一步减少。这意味着增加收费将主要以牺牲发展中国家和联合国发展系统各实体的利益为代价；

(b) 有一个很大的不可预测因素，因为收费所得数额每年不同(在4 000万美元和5 000万美元之间)。2022年是预计的5 030万美元如数收到的唯一一年；

(c) 与最初意图相反，这项收费主要由各机构管理-迄今只有三个捐助方从源头管理这项收费-这需要发展协调办公室和联合国各实体大力参与，与会员国采取后续行动，以确保这项收费妥善、准确地适用于所有符合条件的项目；

(d) 由于这项收费只适用于严格指定用途的资金，如果会员国不再提供严格指定用途的资金，收取的数额可能会减少。

29.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成员费用分摊安排(2024年为7 750万美元)已证明是为驻地协调员系统供资的一个可靠和可预测的资金来源。这一安排确保了联合国各实体对改革议程的投入，确保了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对《2030年议程》的集体主人翁精神和行动。大会第72/279号决议把通过分摊费用供资的数额增加了一倍。各实体依靠核心供资来履行费用分摊安排方面的义务。然而，2019年以来，核心供资占总供资的比例有所下降，而且没有迹象表明这一趋势将得到扭转。<sup>3</sup> 因此，来自费用分摊公式的供资比例的任何增加将意味着对各机构核心职能的供资减少。增加费用分摊供资数额可能导致各机构减少派驻国家的规模，以此减少根据费用分摊安排承担的义务。鉴于这可能对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向各国提供的支持产生负面影响，进而可能有损各国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能力，因此不提议改变目前的费用分摊安排，包括秘书处目前的1 340万美元捐款。

30. 关于第三个供资来源，秘书长提议把由自愿捐款供资的员额和非员额资源改划为由经常预算分摊会费供资。如本报告第37段进一步所述，将这些员额转为

<sup>1</sup> 最终数额将于2024年第一季度末才可知晓。

<sup>2</sup>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规定，通常在签署协议时，所征款项应记作收入。但是，通常要到一年或两年后才收到现金。多年期协定的延迟时间一般更长。

<sup>3</sup> 正如秘书长关于“大会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第75/233号决议的执行情况”的报告(A/78/72-E/2023/59)所指出，在接受2022年一项调查的净捐助国中有三分之二(16个中有10个)表示没有计划增加核心供资的数额或份额。

经常预算员额后，1.54 亿美元的数额随后调整为 1.452 亿美元，以考虑到大会为 2024 年经常预算员额核准的空缺率。此项提议考虑到自 2019 年驻地协调员系统设立以来，自愿捐款与目标额相比持续存在重大缺口，2022 年的缺口最大。根据捐助方的年度意向捐款收到的金额在 2019 年为 1.233 亿美元(与目标相比缺口为 3 070 万美元)，2020 年为 8 590 万美元(缺口 6 810 万美元)，2021 年为 9 220 万美元(缺口 6 180 万美元)、2022 年为 6 900 万美元(缺口 8 500 万美元)、2023 年为 8 960 万美元(缺口 6 440 万美元)。一部分由经常预算供资，其余部分仍由自愿捐款供资，这一办法被认为不可行。核心活动继续依赖自愿捐款将导致驻地协调员系统面临同样的供资不足和资金缺乏可预测性的问题，目前正在寻找长期解决办法。正如秘书长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23 年届会发展方面业务活动部分所指出的那样，驻地协调员系统是我们支持各国落实《2030 年议程》的所有努力的支柱。

#### 四. 订正预算结构

31. 秘书长提议对预算结构作如下修改，以反映从自愿捐款转向分摊会费的情况：

(a) 在经常预算下设立新的预算第十四编(发展协调)和新的预算第 36 款(驻地协调员系统)；

(b) 将现有预算第十四编(工作人员薪金税)和现有第 36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分别重新编号为预算第十五编和第 37 款。

32. 新的预算编和预算款将突显驻地协调员系统的协调作用，补充国际合作促进发展和区域合作促进发展等预算编、技术合作经常方案预算款和发展账户的各个方案和款次。

33. 此独立预算款次将列入拟议由经常预算供资的所需资源详情，包括按支出用途和构成部分列报人员配置表和资源，并将有助于对拟议资源进行有重点的审查。费用分摊安排产生的预算外资源和 1% 征费将继续列入供参考。

34. 此独立预算款次还将列入秘书处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费用分摊安排中的份额(1 340 万美元)，此项目前列在拟议方案预算第 1 款(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本报告提议将 1 340 万美元和相关方案计划调拨至拟议的新预算款次第 36 款。

35. 根据大会第 77/267 号决议第 10 段的规定，今后的方案预算所需资源，包括人员配置表(拟议方案预算文件第三部分)，将通过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提交大会审议。

36. 根据《方案规划、预算内方案部分、执行情况监测和评价方法条例和细则》条例 6.2，并视大会就本提案作出的决定，秘书长计划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一项提案，为新的预算第 36 款订立一个新方案。根据大会第 77/267 号决议第 10 段，新的预算款第二部分将由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审查并由大会审议。

## 五. 订正估计数：驻地协调员系统资源概览

37. 如 2024 年拟议方案预算(A/78/6 (Sect.1))所述，特别用途信托基金项下驻地协调员系统的年度所需资源为 2.818 亿美元，用于支助覆盖 162 个国家和领土的驻地协调员办公室。鉴于拟议从自愿捐款转为经常预算供资，因此按照标准方法对拟议 801 个员额的费用适用了持续空缺率。根据大会第 78/252 号决议，对专业工作人员适用 11.1%的空缺率，对一般事务人员及有关职类适用 9.1%的空缺率。因此，自愿捐款项下的数额从 1.54 亿美元调整为 1.452 亿美元，所需经费总额也相应从 2.818 亿美元调整为 2.730 亿美元。

38. 本节提供了支持驻地协调员系统所需资源的细目。它说明了拟议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将目前由自愿捐款供资的 1.452 亿美元和 801 个员额改划为由经常预算供资以及将第 1 款(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下的驻地协调员系统方案预算调至新的预算款第 36 款(驻地协调员系统)的详情。在大会作出决定之前，已入账的 2024 年可用预算外资源将用作可偿还的过渡机制，从年初起支付本报告提出的所需资源。

39. 表 1 按预算款次列示了 2024 年经常预算下支助驻地协调员系统的拟议所需资源总额。

表 1

### 按预算款次列示的经常预算下支助驻地协调员系统所需资源总额总表

(千美元)

	已列入 2024 年 拟议方案预算 <sup>a</sup>	2024 年所需 追加资源	2024 年所需 资源共计
第 29B 款(业务支助部)	—	1 530.0	1 530.0
第 36 款(驻地协调员系统)	13 442.5	143 681.3	157 123.8
<b>共计(不包括工作人员薪金税)</b>	<b>13 442.5</b>	<b>145 211.3</b>	<b>158 653.8</b>
第 37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	—	14 891.9	14 891.9
<b>共计(包括工作人员薪金税)</b>	<b>13 442.5</b>	<b>160 103.2</b>	<b>173 545.7</b>

<sup>a</sup> 1 340 万美元是秘书处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费用分摊安排中的份额，目前在第 1 款下核准，拟议调至新的预算款第 36 款(驻地协调员系统)。

40. 按构成部分、支出用途和供资来源列示的资源总体分配情况见表 2 和表 3。

表 2  
经常预算和特别用途信托基金下按构成部分列示的财政资源

(千美元)

构成部分	2023 年支出 (预算外) <sup>a</sup>	2024 年估计数		2024 年估计数 共计
		追加经常预算 估计数	预算外 <sup>b</sup>	
	(a)	(b)	(c)	(d) = (b) + (c)
A. 行政领导和管理	3 841.6	4 186.6	287.2	4 473.8
B. 工作方案				
1. 全球协调	12 949.1	13 385.5	1 682.7	15 068.2
2. 区域协调	9 157.7	8 124.8	2 264.8	10 389.6
3. 国家协调	169 024.7	114 008.8	120 186.5	234 195.3
<b>小计(B)</b>	<b>191 131.5</b>	<b>135 519.1</b>	<b>124 134.0</b>	<b>259 653.1</b>
C. 方案支助	10 651.3	5 505.6	3 405.2	8 910.8
<b>共计</b>	<b>205 624.4</b>	<b>145 211.3</b>	<b>127 826.4</b>	<b>273 037.7<sup>c</sup></b>

<sup>a</sup> 在编写本报告时，本表和其后各表所列 2023 年支出不是最后支出，可能会有调整。

<sup>b</sup> 本表和其后各表列入了秘书处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费用分摊安排中的份额，以赠款形式支付。虽然它由经常预算供资，但为简单起见，它反映于预算外资源项下，因为它是费用分摊安排下 7 750 万美元总额的一部分并转入特别用途信托基金。

<sup>c</sup> 见本报告第 37 段关于驻地协调员系统所需资源的解释。

表 3  
经常预算和特别用途信托基金下按支出用途和构成部分列示的财政资源

(千美元)

支出用途	2023 年支出 (预算外)	2024 年估计数		2024 年估计数 (d) = (b) + (c)
		经常预算	预算外	
	(a)	(b)	(c)	(d) = (b) + (c)
员额	146 580.5	99 291.8	58 685.4	157 977.2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9 954.4	2 267.3	1 104.9	3 372.2
招待费	166.1	—	1 106.9	1 106.9
咨询人	6 107.8	—	22 933.5	22 933.5
工作人员差旅	7 220.7	9 237.1	3 055.2	12 292.3
订约承办事务	10 506.5	4 338.4	22 783.2	27 121.6
一般业务费用	22 992.1	28 337.7	15 494.7	43 832.4
用品和材料	732.8	1 458.5	11.5	1 470.0
家具和设备	1 363.5	280.5	2 651.1	2 931.6
<b>共计(已减去工作人员薪金税)</b>	<b>205 624.4</b>	<b>145 211.3</b>	<b>127 826.4</b>	<b>273 037.7<sup>a</sup></b>

<sup>a</sup> 见本报告第 37 段关于驻地协调员系统所需资源的解释。

41. 表 4 按构成部分、职等和供资来源列示驻地协调员系统下的员额资源。

表 4

## 2024 年经常预算和特别用途信托基金下按构成部分和职等列示的员额资源

(员额数目)

构成部分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 有关职类	本国工作 人员		共计	
	助理		D-2	D-1	P-5	P-4	P-3	P-2/1	小计	特等	其他 职等	本国专 业干事		当地 雇员
	副秘书长	秘书长												
<b>驻地协调员系统</b>														
<b>A. 行政领导和管理</b>	—	1	1	—	5	3	4	—	14	2	1	—	—	17
经常预算	—	1	1	—	5	3	4	—	14	2	1	—	—	17
预算外	—	—	—	—	—	—	—	—	—	—	—	—	—	—
<b>B. 工作方案</b>														
1. 全球协调	—	—	—	2	10	25	13	—	50	—	3	—	—	53
经常预算	—	—	—	2	10	25	13	—	50	—	3	—	—	53
预算外	—	—	—	—	—	—	—	—	—	—	—	—	—	—
2. 区域协调	—	—	5	1	8	13	6	—	33	—	—	—	8	41
经常预算	—	—	5	1	8	13	6	—	33	—	—	—	8	41
预算外	—	—	—	—	—	—	—	—	—	—	—	—	—	—
3. 国家协调	—	3	40	75	91	129	2	—	340	—	—	413	396	1 149
经常预算	—	3	40	75	82	26	—	—	226	—	—	43	396	665
预算外	—	—	—	—	9	103	2	—	114	—	—	370	—	484
<b>小计(B)</b>	—	<b>3</b>	<b>45</b>	<b>78</b>	<b>109</b>	<b>167</b>	<b>21</b>	—	<b>423</b>	—	<b>3</b>	<b>413</b>	<b>404</b>	<b>1 243</b>
经常预算	—	3	45	78	100	64	19	—	309	—	3	43	404	759
预算外	—	—	—	—	9	103	2	—	114	—	—	370	—	484
<b>C. 方案支助</b>	—	—	—	1	3	11	3	—	18	6	1	—	—	25
经常预算	—	—	—	1	3	11	3	—	18	6	1	—	—	25
预算外	—	—	—	—	—	—	—	—	—	—	—	—	—	—
<b>第 36 款, 2024 年估计数共计</b>	—	<b>4</b>	<b>46</b>	<b>79</b>	<b>117</b>	<b>181</b>	<b>28</b>	—	<b>455</b>	<b>8</b>	<b>5</b>	<b>413</b>	<b>404</b>	<b>1 285</b>
经常预算	—	4	46	79	108	78	26	—	341	8	5	43	404	801
预算外	—	—	—	—	9	103	2	—	114	—	—	370	—	484

42. 拟议将包括 801 个员额(见表 4)在内的 1.452 亿美元改划为由经常预算供资, 其中包括员额项下 9 930 万美元和非员额项下 4 590 万美元, 详情如下。

43. 员额: 9 930 万美元将用于支付拟议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驻地协调员系统 801 个员额改划费用(见表 4)。这 801 个员额包括: (a) 118 个驻地协调员员额, 履行战略领导和决策职能; (b) 发展协调办公室共 136 个员额, 履行驻地协调员系统的管理和监督职能, 包括行政领导和管理(17)、全球协调(53)、区域协调(41)和

方案支助(25); (c) 国家协调项下五个区域的驻地协调员办公室的 547 个员额, 履行核心管理和行政职能, 包括 148 个地点的战略规划干事、多国办公室协调干事/专家和行政支助人员。801 个员额的改划包括依照大会第 35/217 号决议须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经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审查并随后同意的所有 D-1 及以上职等员额。此提议还表明增加了 341 个国际员额, 这些员额将按适当幅度制度实行公平地域分配。驻地协调员系统的结构和拟由经常预算和预算外资源供资的员额的分布情况见附件一。801 个员额的职能详情见附件二。

44. **非员额资源:** 4 590 万美元将主要用于确保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和系统运作所需的非酌定支出、与拟议改划 801 个员额有关的非员额经费以及支助外地驻地协调员办公室所需的差旅费和翻译费等其他支出。按支出用途列示的所需经费汇总如下:

(a)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230 万美元将用于支付 12 个身兼三职职位的费用的 50%, 即兼任人道主义协调员并在各维持和平特派团和特别政治任务<sup>4</sup> 中兼任秘书长副特别代表、副特别协调员或清理结束实体负责人的驻地协调员。根据大会第 59/296 号决议, 这些职位目前通过与驻地协调员系统的费用分摊安排供资 (50%);

(b) **工作人员差旅:** 920 万美元将用于支付 132 个驻地协调员办公室进行国家一级实地访问和项目访问以及在国际上与利益攸关方和伙伴互动接触、进行区域和全球交流包括专题讨论所需的差旅费。估计数是根据每个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平均 70 000 美元的费用计算;

(c) **订约承办事务:** 430 万美元用于支付改划的 801 个员额的数据处理服务和电话/移动电话费用(160 万美元); 多语种材料的口译和笔译经费(270 万美元), 旨在加强对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工作的支持, 使国家一级有效参与和方案拟订工作得以进行。270 万美元是根据每个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平均 20 700 美元的费用计算;

(d) **一般业务费用:** 2 830 万美元将主要用于非酌定支出, 以支持 151 个地点的业务。<sup>5</sup> 2 830 万美元将主要用作以下方面的经费:

- (一) 1 100 万美元用于驻地协调员系统各个房地的租赁和维修。拟议在第 29B 款(业务支助部)编列 150 万美元, 用于支付纽约员额的租金和维修费
- (二) 990 万美元用于支付服务提供者提供的各种服务, 包括确保驻地协调员系统运作所需的与地点有关的服务;

<sup>4</sup> 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次综合稳定团、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合国海地综合办事处、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结束后的清理结束实体、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联合国苏丹过渡时期综合援助团和耶路撒冷联合国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

<sup>5</sup> 这 151 个地点包括 132 个驻地协调员办公室、16 个外派的本国专业干事职等多国办公室国家协调干事所在地以及发展协调办公室开展业务的另外 3 个地点。

(三) 430 万美元用于支付驻地协调员系统所有外地地点的房地公用事业费用和车辆费用；

(四) 130 万美元用于驻地协调员系统外地地点的车辆租赁；

(五) 180 万美元用于支付驻地协调员系统网络平台的费用，平台用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联合规划、监测和协调；

(e) **用品和材料：**150 万美元将主要用于支付驻地协调员系统 801 个员额的文具和办公用品费用以及支助驻地协调员办公室的其他用品和材料；

(f) **家具和设备：**30 万美元将用于更换驻地协调员系统改划的 801 个员额的办公室自动化设备(笔记本电脑)。

45. 国家协调构成部分项下继续由预算外资源供资的其余 484 个员额(114 个专业工作人员和 370 个本国专业干事)将承担各个驻地协调员办公室那些需要敏捷管理的职能。这些员额涉及的领域包括数据管理和成果监测；包容型经济转型；伙伴关系和资源调动；传播和宣传。相关职能由 P-3、P-4、P-5 和本国专业干事职等的工作人员履行。在每个国家的某一职能的职等取决于该国的具体需要以及国家政府对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期望和要求。关于预算外员额的信息将继续在拟议方案预算中提供，这些员额将按照《联合国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予以管理。484 个员额的费用总额估计为 5 870 万美元，可由 7 750 万美元的费用分摊额支付。同样，6 910 万美元的非员额经费将继续由预算外资源供资，主要用于支付 3 500 万美元的所需经费(主要是在支助驻地协调员系统工作人员的咨询人和订约承办事务项下)，以促进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当地的规划、方案拟订和监测，包括为此制定合作框架和进行相关评价，这对于使驻地协调员能够促进联合国各实体之间的协作和召集合作伙伴讨论关键问题仍然至关重要。这笔经费还包括 3 410 万美元，除其他外，将用于支付一般业务费用、总部和区域团队的工作人员差旅费、顶替休病假或产假的临时工作人员费用、招待费以及其他一般不属于固定费用性质的非员额支出。

#### 按构成部分列示的预算

##### 行政领导和管理

46. 行政领导和管理项下的拟议资源用作主管发展协调事务助理秘书长办公室的经费。该办公室为驻地协调员系统提供战略规划，向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主席、副主席、主要负责人和工作机制提供支助，并从战略角度监测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实施和进度跟踪情况。该办公室负责管理与会员国互动接触，确保会员国监督驻地协调员系统，以更好地接受会员国的问责，包括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问责，并建立战略伙伴关系，为驻地协调员系统调动预算外资源。该办公室还与联合国和其他部门的最高决策机构进行实质性接触和联络，以确保在执行驻地协调员系统的任务时加强业务一致性。助理秘书长负责管理和监督驻地协调员系统，包括驻地协调员。

47. 助理秘书长办公室根据秘书长的授权监督驻地协调员系统的预算外资源。

48. 资源分配情况见表 5 和 6。

表 5

## 所需资源：行政领导和管理

(千美元/员额数目)

类别	资源			员额	
	2023 年支出 (预算外)	2024 年估计数 经常预算	2024 年估计数 预算外	经常预算 <sup>a</sup>	预算外
员额	3 283.8	3 870.7	—	17	—
非员额	557.8	315.9	287.2	—	—
<b>共计</b>	<b>3 841.6</b>	<b>4 186.6</b>	<b>287.2</b>	<b>17</b>	<b>—</b>

<sup>a</sup> 1 个助理秘书长、1 个 D-2、5 个 P-5、3 个 P-4、4 个 P-3、2 个一般事务(特等)和 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表 6

## 按支出用途列示的所需资源：行政领导和管理

(千美元)

支出用途	2023 年支出 (预算外)	2024 年估计数		2024 年估计数 (d) = (b) + (c)
		经常预算	预算外	
	(a)	(b)	(c)	(d) = (b) + (c)
员额	3 283.8	3 870.7	—	3 870.7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80.8	—	88.2	88.2
招待费	—	—	8.6	8.6
咨询人	—	—	10.0	10.0
工作人员差旅	156.7	—	180.4	180.4
订约承办事务	37.3	34.5	—	34.5
一般业务费用	280.9	272.0	—	272.0
用品和材料	0.8	3.4	—	3.4
家具和设备	1.3	6.0	—	6.0
<b>共计(已减去工作人员薪金税)</b>	<b>3 841.6</b>	<b>4 186.6</b>	<b>287.2</b>	<b>4 473.8</b>

49. 经常预算下拟议所需资源总额 4 186 600 美元，用于支助行政领导和管理这一构成部分。按预算款次和支出用途列示的所需资源细目见下文。

## 第 36 款(驻地协调员系统)

(a) 员额：编列经费 3 870 700 美元，用于支付拟将由预算外资源供资的 17 个员额(1 个助理秘书长、1 个 D-2、5 个 P-5、3 个 P-4、4 个 P-3、2 个一般事务(特等)、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改划为由经常预算供资的费用。这 17 个员额的职能详情见附件一；



(b) **订约承办事务**：编列经费 34 500 美元，用于支付 17 个员额的数据处理和电话/移动电话服务费用；

(c) **用品和材料**：编列经费 3 400 美元，用于支付 17 个员额的文具和办公用品费用；

(d) **家具和设备**：编列经费 6 000 美元，用于按照更换周期为 17 个员额更换办公自动化设备(笔记本电脑)。

#### 第 29B 款(业务支助部)

(e) **一般业务费用**：编列经费 272 000 美元，用于支付总部 16 个员额的租金和维修费。其余员额的房租费用由区域协调构成部分项下经费支付。

#### 全球协调

50. 在全球协调项下，总部发展协调办公室各科室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和更广泛的联合国系统各实体和机制合作，以改善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的战略和业务一致性。它们为此促进对综合政策优先事项采取全系统方针，以加速实现《2030 年议程》。他们还为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联合分析、规划、方案拟订、监测和评估合作框架提供战略指导，并为有关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提高全系统业务效率的联合宣传和倡导提供指导。全球协调责任由两个处和两个科(即政策和方案拟订处、驻地协调员系统领导力处、国家业务战略科及传播和成果报告科)承担。

51. 全球协调资源分配情况见表 7 和 8。

表 7

#### 所需资源：全球协调

(千美元/员额数目)

类别	资源			员额	
	2023 年支出 (预算外)	2024 年估计数 经常预算	2024 年估计数 (预算外)	2024 年估计数 经常预算 <sup>a</sup>	2024 年估计数 (预算外)
员额	9 622.4	12 449.7	—	53	—
非员额	3 326.7	935.8	1 682.7	—	—
<b>共计</b>	<b>12 949.1</b>	<b>13 385.5</b>	<b>1 682.7</b>	<b>53</b>	<b>—</b>

<sup>a</sup> 2 个 D-1、10 个 P-5、25 个 P-4、13 个 P-3 和 3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表 8

## 按支出用途列示的所需资源：全球协调

(千美元)

支出用途	2023 年支出 (预算外)	2024 年估计数		2024 年估计数 共计
		经常预算	预算外	
	(a)	(b)	(c)	(d) = (b) + (c)
员额	9 622.4	12 449.7	—	12 449.7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619.3	—	297.8	297.8
咨询人	1 123.7	—	315.1	315.1
工作人员差旅	84.6	—	255.4	255.4
订约承办事务	634.0	106.0	814.4	920.4
一般业务费用	862.0	799.0	—	799.0
用品和材料	1.8	12.2	—	12.2
家具和设备	1.3	18.6	—	18.6
<b>共计</b>	<b>12 949.1</b>	<b>13 385.5</b>	<b>1 682.7</b>	<b>15 068.2</b>

52. 经常预算下拟议所需资源总额 13 385 500 美元，用于支助全球协调这一构成部分。按预算款次和支出用途列示的所需资源细目见下文。

## 第 36 款(驻地协调员系统)

(a) **员额**：12 449 700 美元用于支付拟将由自愿捐款供资的 53 个员额(2 个 D-1、10 个 P-5、25 个 P-4、13 个 P-3 和 3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改划为由经常预算供资的费用。这 53 个员额的职能详情见附件二；

(b) **订约承办事务**：106 000 美元用于支付 53 个员额的数据处理和电话/移动电话服务费用；

(c) **用品和材料**：12 200 美元用于 53 个员额的文具和办公用品费用；

(d) **家具和设备**：18 600 美元用于为 53 个员额更换办公室自动化设备(笔记本电脑)；

## 第 29B 款(业务支助部)

(e) **一般业务费用**：799 000 美元用于支付总部 47 个员额的租金和维修费。其余 6 个员额在区域团队，相关房租费用由区域协调构成部分支付。

## 区域协调

53. 驻地协调员系统各个区域小组为国家一级的协调提供支助。他们侧重于日常工作，支持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以及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区域团队和联合国区域经济社会委员会通过综合政策、方案拟订和业务支助，一致、有效地开展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发展协调办公室区域一级靠近任务交付地点且了

解相关若干国家的具体情况，因此能够协助为世界各地不同区域提供有针对性的专门支助。

54. 区域协调资源分配情况见表 9 和 10。

表 9

所需资源：区域协调

(千美元/员额数目)

类别	资源			员额	
	2023 年支出 (预算外)	2024 年估计数 经常预算	2024 年估计数 (预算外)	2024 年估计数 经常预算	2024 年估计数 (预算外)
员额	6 910.3	7 603.6	—	41 <sup>a</sup>	—
非员额	2 247.4	521.2	2 264.8	—	—
<b>共计</b>	<b>9 157.7</b>	<b>8 124.8</b>	<b>2 264.8</b>	<b>41</b>	<b>—</b>

<sup>a</sup> 5 个 D-2、1 个 D-1、8 个 P-5、13 个 P-4、6 个 P-3 和 8 个本国工作人员(当地雇员)。

表 10

按支出用途列示的所需资源：区域协调

(千美元)

支出用途	2023 年支出 (预算外)	2024 年估计数		2024 年估计数 共计
	(a)	经常预算 (b)	预算外 (c)	(d) = (b) + (c)
员额	6 910.3	7 603.6	—	7 603.6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716.9	—	482.4	482.4
招待费	—	—	11.9	11.9
咨询人	194.4	—	108.4	108.4
工作人员差旅	472.4	—	1 566.1	1 566.1
订约承办事务	125.6	89.6	40.0	129.6
一般业务费用	674.4	404.8	—	404.8
用品和材料	12.0	12.4	—	12.4
家具和设备	51.7	14.4	56.0	70.4
<b>共计</b>	<b>9 157.7</b>	<b>8 124.8</b>	<b>2 264.8</b>	<b>10 389.6</b>

55. 经常预算下拟议所需资源总额 8 124 800 美元，用于支助区域协调这一构成部分。按预算款次和支出用途列示的所需资源细目见下文。

### 第 36 款(驻地协调员系统)

(a) **员额：**7 603 600 美元用于支付拟议把由自愿捐款供资的 41 个员额(5 个 D-2、1 个 D-1、8 个 P-5、13 个 P-4、6 个 P-3 和 8 个本国工作人员(当地雇员))改划为由经常预算供资的费用。这 41 个员额的职能详情见附件二；

(b) **订约承办事务：**89 600 美元用于支付 41 个员额的数据处理和电话/移动电话服务费用；

(c) **一般业务费用：**404 800 美元用于支付各区域若干地点 46 个员额的租金和维修费；

(d) **用品和材料：**12 400 美元用于支付 41 个员额的文具和办公用品费用；

(e) **家具和设备：**14 400 美元用于为 41 个员额更换办公室自动化设备(笔记本电脑)；

### 第 29B 款(业务支助部)

(f) **一般业务费用：**85 000 美元用于支付总部 5 个员额的租金和维修费。

### 国家协调

56. 国家协调系指驻地协调员在驻地协调员办公室支持下开展工作，引领新一代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联合国发展系统支持在国家一级落实《2030 年议程》。这一独立、公正、具备权能的协调职能是在方案国自主决策和领导下，根据国家优先事项、需求和规划框架予以履行，目的是对国家的具体需求作出一致、有效、高效和负责任的反应，最大限度地扩大联合国所提供的支助的影响力和发展成果的可持续性。

57. 国家协调资源分配情况见表 11 和 12。

表 11

#### 所需资源：国家协调

(千美元/员额数目)

类别	资源			员额	
	2023 年支出 (预算外)	2024 年估计数 经常预算	2024 年估计数 (预算外)	2024 年估计数 经常预算	2024 年估计数 (预算外)
员额	122 577.7	70 300.7	58 685.4	665 <sup>a</sup>	484
非员额	46 447.0	43 708.1	61 501.1	—	—
<b>共计</b>	<b>169 024.7</b>	<b>114 008.8</b>	<b>120 186.5</b>	<b>665</b>	<b>484</b>

<sup>a</sup> 3 个助理秘书长、40 个 D-2、75 个 D-1、82 个 P-5、26 个 P-4、43 个本国专业干事和 396 个本国工作人员(当地雇员)。

表 12  
按支出用途列示的所需资源：国家协调

(千美元)

支出用途	2023 年支出 (预算外) (a)	2024 年估计数		2024 年估计数 共计 (d) = (b) + (c)
		经常预算 (b)	预算外 (c)	
员额	122 577.7	70 300.7	58 685.4	128 986.1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7 920.8	2 267.3	—	2 267.3
招待费	166.1	—	1 086.4	1 086.4
咨询人	4 789.7	—	22 500.0	22 500.0
工作人员差旅	6 456.7	9 237.1	1 000.0	10 237.1
订约承办事务	9 666.2	4 058.3	21 921.6	25 979.9
一般业务费用	15 510.2	26 487.9	12 405.5	38 893.4
用品和材料	718.2	1 424.7	—	1 424.7
家具和设备	1 219.1	232.8	2 587.6	2 820.4
<b>共计</b>	<b>169 024.7</b>	<b>114 008.8</b>	<b>120 186.5</b>	<b>234 195.3</b>

58. 经常预算下拟议所需资源总额 114 008 800 美元，用于支助国家协调这一构成部分。按预算款次和支出用途列示的所需资源细目见下文。

### 第 36 款(驻地协调员系统)

(a) **员额**：70 300 700 美元用于支付拟议把由自愿捐款供资的 665 个员额(3 个助理秘书长、40 个 D-2、75 个 D-1、82 个 P-5、26 个 P-4、43 个本国专业干事和 396 个本国工作人员(当地雇员))改划为由经常预算供资的费用。这 665 个员额的职能详情见附件一；

(b)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2 267 300 美元用于支付上文第 44 (a)段所述 12 个身兼三职职位的费用的 50%；

(c) **工作人员差旅**：9 237 100 美元用于支付 132 个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在东道国境内进行实地和项目访问以及在国际上与利益攸关方和伙伴互动接触、进行区域和全球交流包括专题讨论所需的差旅费，2024 年平均每个办公室 70 000 美元；

(d) **订约承办事务**：4 058 300 美元中有 130 万美元经费用于支付 665 个员额的数据处理和电话/移动电话服务费用，平均每个员额 2 000 美元；270 万美元用于支付正式出版物、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网站和正式社交媒体平台上内容等各种多语种资料的口译和笔译费用，按每个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平均费用 20 700 美元计算。这笔经费将加强对国家当局、地方伙伴、有需要的民众和广大公众的宣传和对各种发展问题的了解；

(c) **一般业务费用：**26 487 900 美元用于非酌定支出，以支持 148 个地点的业务，包括：

- (一) 900 万美元用于支付 86 个<sup>6</sup> 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和 16 个由外派多国办公室各协调办公室提供服务的地点的办公室租金；
- (二) 440 万美元用于支付房地公共事业费和车辆的费用；
- (三) 130 万美元用于支付外地地点的车辆租赁费用；
- (四) 990 万美元用于支付国家一级服务提供者提供的各种服务费用，需要这些服务以确保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和系统的运作；
- (五) 180 万美元用于支付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联合规划、监测和协调工作所用网络平台的费用；

(f) **用品和材料：**1 424 700 美元用于支付 665 个员额的文具和办公用品以及其他消耗性用品和材料的费用，以支持驻地协调员办公室；

(g) **家具和设备：**232 800 美元用于为 665 个员额更换办公室自动化设备(笔记本电脑)。

## 方案支助

59. 发展协调办公室驻地协调员系统业务管理处提供方案支助服务，总体目标是使驻地协调员系统能够运作，确保该系统遵守秘书处工作人员和财务两方面的细则和条例。该处是发展协调办公室的执行办公室，向发展协调办公室和驻地协调员系统提供日常业务服务和行政支助，内容涉及人力资源、信息技术、财务、差旅、采购和系统平台管理等方面。该处负责制定、监督和报告发展协调办公室的预算。该处管理与驻地协调员系统服务提供方的业务关系。它向发展协调办公室各个区域团队和各个驻地协调员办公室提供商业服务方面的咨询和支持。该处还协调和监督驻地协调员系统的成果管理制以及预算编制和定期报告工作，包括提交大会第五委员会的报告。该处负责对驻地协调员系统所有资金来源进行财务管理和财务报告。它还负责与秘书处内其他办公室以及外部监督和立法机构协调，为驻地协调员系统提供管理问责方面的政策指导和监督支助。

60. 方案支助的资源分配情况见表 13 和 14。

<sup>6</sup> 截至 2024 年 1 月，46 个东道国政府向联合国实体赠予了使用办公房地或以最低费用租赁办公空间的权利，受益于这些安排的实体包括驻地协调员办公室。

表 13  
所需资源：方案支助

(千美元/员额数目)

类别	资源			员额	
	2023 年支出 (预算外)	2024 年估计数 经常预算	2024 年估计数 (预算外)	2024 年估计数 经常预算	2024 年估计数 (预算外)
员额	4 186.3	5 067.1	—	25 <sup>a</sup>	—
非员额	6 465.0	438.5	3 405.2	—	—
<b>共计</b>	<b>10 651.3</b>	<b>5 505.6</b>	<b>3 405.2</b>	<b>25</b>	<b>—</b>

<sup>a</sup> 1 个 D-1、3 个 P-5、11 个 P-4、3 个 P-3、6 个一般事务(特等)和 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表 14  
按支出用途列示的所需资源：方案支助

(千美元)

支出用途	2023 年支出 (预算外)	2024 年估计数		2024 年 估计数
		经常预算	预算外	
	(a)	(b)	(c)	(d) = (b) + (c)
员额	4 186.3	5 067.1	—	5 067.1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616.6	—	236.5	236.5
咨询人	—	—	—	—
工作人员差旅	50.3	—	53.3	53.3
订约承办事务	43.4	50.0	7.2	57.2
一般业务费用	5 664.6	374.0	3 089.2	3 463.2
用品和材料	—	5.8	11.5	17.3
家具和设备	90.1	8.7	7.5	16.2
<b>共计</b>	<b>10 651.3</b>	<b>5 505.6</b>	<b>3 405.2</b>	<b>8 910.8</b>

61. 经常预算项下拟议所需资源总额 5 505 600 美元，用于支助方案支助这一构成部分。按预算款次和支出用途列示的所需资源细目见下文。

#### 第 36 款(驻地协调员系统)

(a) **员额**：编列经费 5 067 100 美元，用于支付拟议把由自愿捐款供资的 25 个员额(1 个 D-1、3 个 P-5、11 个 P-4、3 个 P-3、6 个一般事务(特等)和 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改划为由经常预算供资的费用。这 25 个员额的职能详情见附件二；

(b) **订约承办事务**：编列经费 50 000 美元，用于支付 25 个员额的数据处理和电话/移动电话服务费用；

(c) **用品和材料**：编列经费 5 800 美元，用于支付 25 个员额的文具和办公用品费用；

(d) **家具和设备**：编列经费 8 700 美元，用于为 25 个员额更换办公室自动化设备(笔记本电脑)；

#### 第 29B 款(业务支助部)

(e) **一般业务费用**：编列经费 374 000 美元，用于支付设在纽约的 22 个驻地协调员系统方案支助员额的租金和维修费。其余 3 个员额设在区域团队内，相关租金费用由区域协调构成部分项下支付。

## 六. 所需资源汇总

62. 2024 年所需资源详情见表 15。

表 15  
所需追加资源

(千美元)

	已列入 2024 年 拟议方案预算 <sup>a</sup>	2024 年所需 追加资源	2024 年所需 资源共计
第 29B 款(业务支助部)	—	1 530.0	1 530.0
第 36 款(驻地协调员系统)	13 442.5	143 681.3	157 123.8
<b>共计(不包括工作人员薪金税)</b>	<b>13 442.5</b>	<b>145 211.3</b>	<b>158 653.8</b>
第 37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	—	14 891.9	14 891.9
<b>共计(包括工作人员薪金税)</b>	<b>13 442.5</b>	<b>160 103.2</b>	<b>173 545.7</b>

<sup>a</sup> 1 340 万美元是秘书处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费用分摊安排中的份额，目前在第 1 款下核准，拟调至新的预算第 36 款(驻地协调员系统)。

63. 如表 15 所示，在 2024 年拟议方案预算的下列款次下共需追加资源 145 211 300 美元。

(a) 第 29B 款(业务支助部)(1 530 000 美元)

(b) 第 36 款(驻地协调员系统)(143 681 300 美元)。

64. 2024 年第 37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下将需要追加 14 891 900 美元，由收入第 1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下的同等数额抵消。

## 七. 请大会采取的行动

65. 请大会：

(a) 核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对经常预算结构的拟议变动，包括设立新的预算编和新的预算款，即第十四编(发展协调)和第 36 款(驻地协调员系统)，并将



现有预算第十四编(工作人员薪金税)和预算第 36 款分别重新编号为预算第十五编和第 37 款；

(b) 核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 调拨第 1 款(通盘决策、领导和协调)下驻地协调员系统的经常预算部分, 包括将 13 442 500 美元的批款调至新的预算第 36 款(驻地协调员系统)；

(c) 核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的追加批款 145 211 300 美元, 包括 2024 年拟议方案预算第 29 B 款(业务支助部)下的 1 530 000 美元和第 36 款(驻地协调员系统)下的 143 681 300 美元；

(d) 核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 将以前由自愿捐款供资的 801 个员额(4 个助理秘书长、46 个 D-2、79 个 D-1、108 个 P-5、78 个 P-4、26 个 P-3、8 个一般事务(特等)、5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43 个本国专业干事和 404 个当地雇员), 改划为 2024 年拟议方案预算第 36 款(驻地协调员系统)下由经常预算供资的员额；

(e) 核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在 2024 年拟议方案预算第 37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下追加批款 14 891 900 美元, 由收入第 1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下的相同数额抵消。

附件一

驻地协调员系统 2024 年组织结构和员额分配



缩写: ASG, 助理秘书长; GS(OL), 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GS(PL), 一般事务(特等); LL, 当地雇员; NPO, 本国专业干事; RCO, 驻地协调员办公室。

## 附件二

## 按构成部分开列的驻地协调员系统拟议员额改划汇总表

构成部分	员额	职等	说明	职能
行政领导和管理			改划助理秘书长办公室的 17 个员额，具体情况如下： 1 个助理秘书长、1 个 D-2、5 个 P-5、3 个 P-4、4 个 P-3、2 个一般事务(特等)和 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	拟议改划的 17 个员额将继续支持助理秘书长根据大会第 72/279 号决议执行驻地协调员系统的核心任务。拟议的改划将确保以下方面职能的连续性：驻地协调员系统的战略规划；支持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主席、副主席、主要负责人和工作机制；监测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执行情况战略方面；与会员国和监督机构互动；促进驻地协调员系统预算外资源调动的伙伴关系；132 个驻地协调员办公室的监督和管理；联合国驻地协调员人才库的管理和发展协调办公室 136 名工作人员的工作。这 17 个员额的职能如下。
	1	助理秘书长	主管发展协调事务助理秘书长	助理秘书长(1 个助理秘书长)向担任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主席的常务副秘书长报告工作，除其他外负责：(a) 指导和管理发展协调办公室；(b) 就与驻地协调员系统的战略定位和有效运作有关的事项进行领导并提供指导和咨询；(c) 管理联合国驻地协调员的业绩；(d) 主持驻地协调员甄选问题机构间咨询小组；(e) 就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和驻地协调员系统的战略定位和管理有关的所有事项向该集团主席和副主席提供咨询和支持；(f) 代表常务副秘书长开展宣传工作，并代表发展协调办公室、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和驻地协调员系统加强对外关系；(g) 与联合国工作的其他支柱开展实质性互动，以确保加强业务一致性；(h) 监督发展协调办公室的总体战略计划和预算，并作出管理决定，以确保该办公室和整个驻地协调员系统的切实有效运作。
	1	D-2	主任，助理秘书长帮办	助理秘书长帮办向助理秘书长报告，并将在发展协调办公室业务的战略管理方面协助助理秘书长，在助理秘书长不在时担任办公室的负责人。职能除其他外包括：(a) 发展协调办公室的战略工作规划和成果管理；(b) 办公室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管理；(c) 发展协调办公室和驻地协调员系统预算的管理和行政工作；(d) 驻地协调员系统的业务监督，其中包括全面负责驻地协调员系统的财政资源、人力资源、采购和共同房地；(e) 监督和管理办公室开展的活动，确保及时开展已列入方案的活动，在办公室内部不同领域之间协调工作，酌情开展与联合国发展系统其他组织、捐助方和机构的协调工作；(f) 代表发展协调办公室、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和驻地协调员系统开展对外关系和宣传工作；(g) 战略伙伴关系发展和资源调动，以支持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联合基金。
	1	P-5	高级方案管理干事 (办公室主任)	高级方案管理干事(办公室主任)向助理秘书长提供咨询意见，管理发展协调办公室助理秘书长办公室，包括人员

构成部分	员额	职等	说明	职能
				配置、预算编制和工作规划，并向助理秘书长及其帮办以及驻地协调员及其办公室提供战略政策咨询。任职者就驻地协调员系统的战略优先事项与发展协调办公室高级管理小组合作，并与驻地协调员系统所有部门和分支机构以及整个联合国的所有实体联络。任职者牵头编写并协调战略政策简报、概要分析和谈话要点。这一员额需要与总部所有部门、发展协调办公室、驻地协调员及其办公室不断接触，范围涵盖 162 个国家和领土。
	1	P-4	方案管理干事	方案管理干事协助助理秘书长每周参与由秘书长(常务副秘书长和执行委员会)主持的部门间高级协调机制，并协调发展协调办公室在全秘书处进程中的参与。此外，任职者支持常务副秘书长以区域协作平台主席身份开展工作，并为此规划、协调和管理发展协调办公室对联合国发展系统区域一级的支助。
	1	P-3	方案管理干事	方案管理干事(特别助理)支持助理秘书长的日常工作。职责包括协助为助理秘书长每天参加的各次会议编写简报材料、谈话要点、说明及情况介绍；汇总信息和开展后勤管理，以确保为助理秘书长的所有互动做好一切必要安排。方案管理干事(特别助理)与内外部各利益攸关方联络，协调沟通、通信和时间安排，以确保顺利运作和及时决策，并与所有驻地协调员、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和发展协调办公室各单位进行后续沟通，以确保各项决定的监测和及时执行。
	1	P-3	方案管理干事	方案管理干事是驻地协调员系统外部伙伴的协调人，面向那些索取有关发展协调办公室、驻地协调员和驻地协调员办公室的资料，以了解驻地协调员系统与联合国发展系统合作有关的所有事项(驻地协调员的领导、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活动、合作框架、共同国家分析、可持续发展目标、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发展规划等)的外部伙伴。任职者负责接收来自秘书长办公厅、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和平行动部等整个联合国秘书处的请求，分派任务、汇编各项投入、开展审查和编辑工作，确保信息的准确性、质量和一致性以及代表驻地协调员系统所呈递的内容的及时性。任职者向办公室主任报告。
	2	一般事务(特等)	高级方案管理助理	高级方案管理助理支持助理秘书长办公室的整体运作。一名任职者负责管理助理秘书长的日历，并提供日常行政支助。另一名任职者管理助理秘书长办公室收发的函件。这两名任职者与秘书长办公厅、秘书处各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各成员实体、会员国以及驻地协调员及其办公室和外部伙伴密切联络。
	1	P-5	高级方案管理干事	高级方案干事带头开展满足成果管理制度要求的各项努力，包括拟订用于规划和报告成果的共同方法并监督其实施情况；改进综合成果和资源框架，包括对照驻地协调员系统成果框架开展更新及报告工作，并酌情与联合国

构成部分	员额	职等	说明	职能
				可持续发展集团成员协作。高级方案干事支持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包括 130 个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战略规划。
	1	P-5	高级顾问	高级顾问向驻地协调员和驻地协调员办公室提供战略咨询和支助，以期增加资源，加快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并支持《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的充分供资。为此，高级顾问加强驻地协调员系统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协作与协调，以促进建立区域筹资机制，办法包括创新解决办法和联合方案。任职者促进与相关利益攸关方之间的交流和协同作用，以调动专门知识，促进对话，从而推动有效执行发展议程，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各项具体目标。
	1	P-5	高级方案管理干事	高级方案管理干事协助助理秘书长加强驻地协调员系统在知识、信息和数据方面的能力，以确保对会员国更大的透明度以及对会员国更加负责，包括为此编写已获授权的报告、战略评估和相关成果报告材料、数据分析，包括利用各种信息和联合国发展系统的监测系统。
	1	P-4	可持续发展干事，资源调动	可持续发展干事带头开展与驻地协调员系统特别用途信托基金预算外资金流有关的外联、分析和信息管理工作，包括征收协调费和执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费用分摊；就驻地协调员系统的资源问题为高级领导层提供战略咨询；向会员国提供关于驻地协调员系统供资的战略信息材料，管理发展协调办公室的供资网站。
	1	P-4	方案管理干事	方案管理干事协助助理秘书长和副主任以及驻地协调员系统开展政府间接触，包括与大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接触，例如为此提出报告、开展战略伙伴关系咨询并与会员国进行外联。方案管理干事视需要跟进《供资契约》以及其他政府间相关决议、决定和成果的落实工作。
	1	P-3	方案管理干事	方案管理干事利用基于数据的洞察力，为战略决策提供信息，并提高方案实效。其职能包括与方案管理人协作以确定主要业绩指标，建立监测框架；支持数据可视化工具、看板开发及报告拟订工作，以便在驻地协调员系统各级交流结果，促进循证决策；根据《秘书长关于支持各地各方采取行动的数据战略》，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利用数据和分析工具。
	1	一般事务 (其他职等)	方案助理	方案助理管理助理秘书长帮办的日历，在协调方案规划方面向帮办提供日常的行政支助。
	1	P-5	高级顾问	高级顾问(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支持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秘书处以及该集团的有效运作和工作规划，特别是支持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主要负责人的工作，包括规划和筹备联合国行政首长一级的会议，开发、协调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核可的成果并切实予以执行，以期增加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业务

构成部分	员额	职等	说明	职能
全球协调	1	P-3	方案管理干事	<p>接触。在与秘书处职能有关的事项上，任职者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各实体和发展协调办公室高级管理层合作。</p> <p>方案管理干事在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秘书处职能的有效运作和规划有关的所有方面向高级顾问(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提供支助，内容包括执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议程和优先事项，以及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主要负责人的会议开展实质性及后勤筹备工作，监测和更新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全球优先事项和工作计划看板，支持该集团战略性交付成果管理和跟踪系统。</p>
全球协调			<p>改划发展协调办公室政策和方案拟订处、驻地协调员系统领导力处、传播和成果报告科和国家业务战略科的 53 个员额，具体情况如下：</p> <p>政策和方案拟订处：1 个 D-1、6 个 P-5、15 个 P-4、3 个 P-3 和 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p> <p>驻地协调员系统领导力处：1 个 D-1、2 个 P-5、1 个 P-4、3 个 P-3 和 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p> <p>传播和成果报告科：1 个 P-5、7 个 P-4、5 个 P-3 和 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p> <p>国家业务战略科：1 个 P-5、2 个 P-4 和 2 个 P-3</p>	<p>在全球协调部分，总部发展协调办公室各处和各科协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各实体和机制改善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的战略和业务连贯性，为此促进全系统办法，以推动综合政策优先事项，支持加快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它们为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提供战略指导，以推动联合分析、规划、方案拟订、监测和合作框架评估，并推动联合宣传和提高全系统业务效率。全球协调部分的责任由两个处和两个科承担：政策和方案拟订处、驻地协调员系统领导力处、传播和成果报告科和国家业务战略科。拟改划的 53 个员额将确保发展协调办公室各处和各科履行全球协调的所有职责。它们的工作推动全系统办法，为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提供协调一致的指导并酌情提供综合政策和战略指导。这 53 个员额的职能如下。</p>
全球协调——政策和方案拟订处	1	D-1	处长，政策和方案拟订	<p>政策和方案拟订处支持发展协调办公室的各项努力，以加强驻地协调员系统的领导力，推动联合国发展系统的联合行动和共享成果，并加强驻地协调员系统的召集能力，以便将联合国发展系统和伙伴聚集在一起，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和筹资解决方案。具体而言，该处：(a) 是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工具和质量控制的方案周期标准的监管机构，特别是《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和共同国家分析的制定、更新、监测和评价；(b) 是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可持续发展目标知识产品和关键政策领域指南的管理机构，以推动执行《2030 年议程》和各项目标；(c) 在整个驻地协调员系统的最佳做法和学习方面发挥孵化器和推动者作用；(d) 筛选并汇总联合国全系统的政策优先事项和峰会后续行动；(f) 是伙伴关系建设者，以使驻地协调员/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能支持目标加速和筹资工作。处长监督该处的工作，提供全面领导和指导，以确保在基于规范的可持续发展政策和方</p>

构成部分	员额	职等	说明	职能
				案执行方面向驻地协调员、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提供协调一致的综合支助。
	1	一般事务 (其他职等)	方案助理	方案助理协助处长与内外部高级官员联络，在所有重大政策和方案拟订活动及讲习班的行政和后勤管理方面担任协调人。
	1	P-5	高级方案管理干事，评价	高级方案管理干事(评价)就《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的评价向发展协调办公室高级管理层和驻地协调员及其团队提供战略咨询支助。任职者确保适用联合国评价小组的规范和标准、程序准则和合作框架评价的质量保证规定，并与更广泛的联合国发展系统合作，以加强优质、独立且公正的全系统评价机制。
	1	P-5	高级方案管理干事，战略融资/ 可持续发展目标过渡	高级方案管理干事领导发展协调办公室对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战略融资支助工作，并将为2030年议程联合基金秘书处提供总体战略指导，同时确保发展协调办公室各小组积极配合并支持该联合基金的工作，加速可持续发展目标过渡。
全球协调——政策和方案拟订处，方案促进	1	P-5	科长，机构间方案促进	在全系统和机构间分析和方案拟订相关事项上，科长向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提供支持，内容包括《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及其与综合战略框架、人道主义应急计划和其他全系统规划和方案框架的协调。
	1	P-4	可持续发展干事，《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共同国家分析	可持续发展干事就全系统方案拟订、《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和共同国家分析向全球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提供技术咨询支助及指导。任职者协助开展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政策制定的协调工作，推动全系统方案拟订指南和工具的指导工作；带头开展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能力强化工作，以编制合作框架，提供质量保证并予以执行；领导发展协调办公室对共同国家分析和合作框架草案和定稿进行战略审查，以便为总部战略报告提供信息，同时确保协调一致的政策和方案实践。
	1	P-4	方案管理干事，方案分析员	方案管理干事监测数据收集工作，开发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有关的数据分析工具。此外，任职者监督综合分析框架的执行情况，以满足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联合国所有国家工作队提出全系统报告以说明在支持推进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所取得成果的要求。
	1	P-3	方案管理干事，机构间方案执行和促进	方案管理干事向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提供实务支助，以确定并促进各任务授权或专题支柱之间的机构间联合方案活动。方案干事研究、分析和介绍从各种来源收集的信息，推动确定可拟订跨部门联合方案的领域，例如性别和青年领域。
	1	P-3	方案管理干事，《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数据分析	方案管理干事开发、更新和维护数据库及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网站。此外，方案干事还定期就研究和分析工作

构成部分	员额	职等	说明	职能
全球协调——政策和方案拟订处，伙伴关系	1	P-5	科长，伙伴关系	中出现的趋势和问题提供分析投入，以使国家一级的规划更有针对性。 科长领导伙伴关系工作，推动发展协调办公室关于《2030年议程》可持续发展伙伴关系的战略性思考。其主要职责之一是向驻地协调员及其办公室提供有关与私营部门、学术界和慈善基金会的互动接触的咨询及支助。
	1	P-4	可持续发展干事，私营部门	可持续发展干事开展有关私营部门参与可持续发展以及为执行《2030年议程》所作贡献情况的分析。另一项主要职责是建立并保持与私营部门行为体和联合国平台的伙伴关系，促进私营部门参与可持续发展，从而推动驻地协调员系统的工作。
全球协调——政策和方案拟订处，政策、创新、筹资	1	P-5	科长，政策、创新和筹资	科长领导发展协调办公室在可持续发展创新和筹资方面的工作，此外还向高级管理层提供政策方面的战略咨询支助，以支持执行《2030年议程》。任职者负责维持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各实体之间关于全系统及机构间政策事项的网络，以确保向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提供与可持续发展目标有关的、高质量的有效支助；领导发展协调办公室的知识管理系统、平台和举措，并领导发展协调办公室关于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的工作。
	1	P-4	可持续发展干事，知识管理	可持续发展干事负责管理、维护和加强驻地协调员系统132个驻地协调员办公室的知识共享平台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37个实体的知识共享平台，以努力扩大能力和专门知识，并鼓励战略规划人员、经济学家以及驻地协调员系统的伙伴关系、通信和数据/成果报告办公室以及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成员之间有关可持续发展最佳做法的知识分享。任职者就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相关工作机制关于全系统政策、战略和系统的工作提供咨询并推动这项工作，以提高透明度并改善知识共享；确定、测试和示范新的工具和方法，以促进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知识共享和思想领导力。
	2	P-4	可持续发展干事	可持续发展干事监测发展情况，并及时提供发展筹资方面的优质分析投入和政策研究产品。一名任职者侧重于联合国与国际金融机构的伙伴关系，以支持执行《2030年议程》，为驻地协调员办公室的经济学家提供咨询和支持，以确保良好做法反馈环，并确保向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内陆发展中国家的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提供有针对性的支持；另一名任职者的工作侧重于面向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创新筹资和发展筹资，在这两个领域组织安排并提供对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支助。
	1	P-4	可持续发展干事，创新	可持续发展干事开展协作，支持集体智慧的开发和应用，特别强调区域和国家两级的思想和经验。此外，可持续发展干事引入并测试创新产品及流程，为发展协调办公室



构成部分	员额	职等	说明	职能
	4	P-4	可持续发展干事，政策	提供学习机会，目标包括在整个驻地协调员系统推广联合国 2.0 “变革五重奏”的各项技能。 可持续发展干事为驻地协调员及其团队提供咨询支助，支持执行《2030 年议程》。一名干事侧重于气候/粮食/能源转型，另外三名干事侧重于加强驻地协调员/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能力，以推动可持续发展目标转型议程及关键过渡工作，进一步推动在区域和国家两级实施改革。
	1	P-3	可持续发展干事	可持续发展干事提供分析和支助，以确保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和相关联合资源调动战略方面的供资框架协调一致。任职者将监测全球集合基金，并确保与驻地协调员及其团队分享关于供资机会的适当信息。
全球协调——政策和方案拟订处	1	P-5	高级方案管理干事	高级方案管理干事向高级管理层提供战略咨询支持，在以下方面促进对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全系统政策支持，即应各国政府请求并与其协商，协助它们通过在国家一级的有效方案拟订，落实会员国根据国际法承担的人权义务和承诺，包括执行已接受的普遍定期审议建议，以此作为履行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承诺的一种手段。任职者根据大会第 75/233 号决议，提供战略和技术咨询，并确保有效的政策与实践相联系和反馈。
	1	P-4	人权干事	人权干事支持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执行联合国全系统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行动计划，支持将全系统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原则切实纳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为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制定的所有政策和指导方针，并支持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有效执行该政策和指导方针，包括为此协调设在驻地协调员办公室的包容问题协调人小组。
	3	P-4	可持续发展干事	可持续发展干事支持驻地协调员建立并保持协作与伙伴关系，以根据大会第 75/233 号决议等相关决议规定，确保联合国在执行《2030 年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对策的统筹协调。两名任职者支持在人道主义和冲突后环境中推进发展行动，向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提供有关经验教训和良好做法方面的战略指导，并就加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和联合方案内的分析和方案拟订工作提供指导。另一名任职者侧重于在特派团环境中支持驻地协调员，就特派团过渡问题向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提供咨询和支持，促进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从战略上积极参与特派团过渡规划进程，并协助制定联合国联合过渡规划方法。

构成部分	员额	职等	说明	职能
全球协调——驻地协调员系统领导力处	1	D-1	处长，驻地协调员领导力	驻地协调员系统领导力处履行下列职能：(a) 确定驻地协调员轨道的潜在候选人；(b) 管理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候选人名册和驻地协调员评估中心；(c) 管理驻地协调员甄选进程；(d) 管理驻地协调员考绩进程；(e) 为驻地协调员、驻地协调员人才库成员和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候选人名册成员提供学习和领导力发展机会；(f) 向驻地协调员提供职业咨询。该处处长就驻地协调员系统的领导力事项向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和联合国各机构提供战略领导力发展的咨询支助，此外还领导该处的工作方案及其预算活动，包括建立伙伴关系和管理捐助方关系。处长向政府间机构报告驻地协调员领导力方案及活动的预算/方案执行情况或方案/实质性问题
	1	P-5	高级方案管理干事，驻地协调员领导力解决方案	高级方案干事管理驻地协调员领导力解决方案小组，建立并培养与内外部网络的战略伙伴关系，以加强驻地协调员的学习和能力。任职者召集机构间专家网络，以支持驻地协调员系统的领导能力发展；对更广泛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范围内新的联合国领导力举措、创新解决方案和领导力政策的拟订实施战略监督；在面向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学习和领导能力发展方面，包括在联合国国家规划、方案拟订和创新性的系统思维方面，确保发展协调办公室各小组之间的协调一致。
	1	P-5	高级方案管理干事，驻地协调员人才管理	高级方案干事制定、设计、规划和执行与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候选人名册和驻地协调员评估中心有关的新政策、做法和程序。高级方案干事监督驻地协调员人才库、驻地协调员数据趋势和分析，以确保驻地协调员系统的继任规划和管理切实有效。
	1	P-4	方案管理干事，业绩管理制度	协调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业绩管理制度，并视需要进一步拟订该政策
	3	P-3	方案管理干事，驻地协调员领导力学习	方案干事开展以下方面的管理工作，即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候选人名册和驻地协调员人才库成员的领导力学习和发展、根据 <a href="#">ST/AI/2022/1</a> 号行政指示开展的驻地协调员甄选工作、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候选人名册甄选流程和驻地协调员评估中心。
	1	一般事务 (其他职等)	方案管理助理	方案管理助理支持驻地协调员考绩流程和驻地协调员系统的领导力活动
全球协调——传播和成果报告科	1	P-5	科长，传播和成果报告	传播和成果报告科负责监督各关键领域，其中包括对外宣传，以突出驻地协调员系统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影响。其职责还包括支持驻地协调员系统的战略和危机沟通，传递共同信息，以及根据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指导方针管理传播产品。该科推动国家一级的举措，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主席的年度成果报告提供投入，指导联合国年度国家成果报告的编制工作。它还扩大全球和国家一级在社交媒体上的存在，管理全球和国家级的网站，支持公共信息管理，包括通过 UN-Info 平台促进

构成部分	员额	职等	说明	职能
全球协调——传播和成果报告科，成果报告	1	P-4	方案管理干事，成果报告	透明度和问责制。此外，该科促进驻地协调员系统内区域和全球沟通干事的同业交流群。科长领导该科，指导发展协调办公室围绕战略和危机沟通开展的工作规划和预算编制活动以及成果报告工作。科长领导和指引该科开展工作，以增加公众对可持续发展目标和联合国发展系统成果的了解，包括对驻地协调员系统的了解，同时利用各种传播渠道接触主要受众，促进参与和对外联，并带头开展共同传播战略的拟订和交付工作。科长直接与驻地协调员合作，就敏感的传播事项提供指导，向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提供支持，同时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成员实体和联合国秘书处其他部厅开展合作。
	1	P-3	信息管理干事，报告和 数据——数据可视化平台	方案干事在以下方面开展指导、管理和支持工作，即构思、开发、编写和制作向会员国、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和公众报告驻地协调员系统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成果的工具和文件。方案干事根据会员国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期望、需要和要求，就成果报告的最新趋势、最佳做法和基准提供咨询意见。
	1	P-3	信息管理干事，报告和 数据——数据可视化平台	信息管理干事管理和支持关于驻地协调员系统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文件记录做法的服务开发工作，内容包括需求和业务流程分析、联合国信息资产的组织和维护、记录保存和处置以及信息管理政策和程序，重点是技术应用，以便通过 UN-Info 平台的信息管理系统部分，支持驻地协调员系统和联合国活动的成果报告、充分问责和透明度。这是一项关键职能，以确保汇集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总体业绩指标和透明度要求，其中包括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指标相一致的指标和透明度要求。这名工作人员确保对这些用于提交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业务活动部分的关键旗舰报告，包括秘书长关于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报告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主席的报告的成果进行分析。
	1	P-3	方案管理干事，UN-Info	方案干事与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密切协作，支持全面有效地推出 UN-Info 平台，主要工作是《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联合工作计划》的数字化和可视化；这些计划被自动纳入 130 多个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网站、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六种正式语种的全球网站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新的数据门户网站。UN-Info 平台是一个用于规划、报告和监测《合作框架》和业务活动战略计划的在线工具，将促进各计划之间的协调和数据可视化，从而增强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方案和业务活动的透明度和问责。此外，方案干事管理系统开发需求和 UN-Info 平台外部用户的工作。
全球协调——传播和成果报告科，传播	1	P-4	方案管理干事，数字和传播战略人员	方案干事负责拟订和更新联合国发展协调办公室的数字传播战略及方法并指导其落实工作，对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工作进行定位，并开展《2030 年议程》和可持

构成部分	员额	职等	说明	职能
				续发展目标的宣传倡导工作。此外，任职者还开展以下工作：监督数字平台上新的有创意的多媒体内容的创建以及应用程序接口的标准化，以促进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各成员之间沟通的数据互操作性；推动开放数据。
1	P-4		方案管理干事、内容管理干事，品牌推广和产品开发	方案干事指导以下方面的工作，即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和发展协调办公室的品牌推广、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宣传战略以及出版物和成果报告的模板，同时确保宣传产品的质量、清晰度、内容和品牌一致性。任职者根据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传播工作指导方针，就联合传播和宣传的战略方法向传播小组提供咨询；与区域传播干事同业交流群合作，支持知识共享和培训工作。
4	P-4		传播干事	传播干事应对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对战略传播和动态成果报告日益增长的需求。任职者支持驻地协调员及其办公室的战略传播需求；确保危机沟通方面的准备和应对工作；通过针对敏感环境和发展紧急状况的量身定制战略，向高级管理人员和传播干事提供建议和专门知识；加强战略宣传，以推动可持续发展目标；为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发展协调办公室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各个数字平台发布的社论拟订指导并监测其质量；拟订、编辑及委托制作范围广泛的多媒体内容，推动驻地协调员系统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宣传和倡导工作；发展战略伙伴关系，以加强宣传和倡导工作，推动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2	P-3		传播干事，网站	传播干事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网站的社论拟订行动计划并予以实施，展示与可持续发展目标对接的联合国工作队成果。一名任职者负责监督英文和联合国所有其他正式语文的内容制作，同时管理一批在线联合国志愿人员；对发展协调办公室网站上的内容进行额外监督并提供质量保证；与信息通信技术厅和外部供应商就网站的技术改进进行接触，确保网络安全和 UN-Info 等平台之间的数据互操作性。另一名任职者侧重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网站，根据会员国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成员日益增加的要求，满足联合国发展协调办公室网站内容制作的需要，并为此制作和传播多媒体内容，评价其对目标受众的影响，根据主要战略优先事项和有新闻价值的活动汇集和调整创意内容。
1	P-3		传播干事，社交媒体	传播干事构思、管理和制作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全球一级正式社交媒体账户的内容，对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成果和驻地协调员系统的成果进行定位。鉴于发展协调办公室负责所有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社交媒体账户，因此该工作人员还根据秘书长关于机构使用社交媒体的公报，监督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驻地协调员的社交媒体账户并提供支持，确保对传播优先事项采取协调一致办法，有效宣传本组织的优先事项。这名任职者与领导力处合作，为驻地协调员提供有针对性的培训，以促进他们的数

构成部分	员额	职等	说明	职能
	1	一般事务 (其他职等)	新闻助理，媒体和传播	<p>字参与，还为驻地协调员办公室的宣传人员以及并入驻地协调员办公室的联合国新闻中心的宣传人员提供培训。</p> <p>新闻助理在信息通信产品和信息图表的制作、交付和服务方面提供专门协助。任职者确保及时向信息和通信技术厅和采购司支持的供应商付款，这些供应商为 130 多个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网站以及发展协调办公室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网站提供支持。</p>
全球协调——国家业务战略科	1	P-5	科长，国家业务战略	<p>国家业务战略科支持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业务创新小组实施《联合国效率路线图》，该路线图指导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落实大会关于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决议和秘书长报告提出的提高联合国发展系统效率的要求。该路线图包括以下工作流程：(a) 业务活动战略——成果框架，在国家一级侧重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联合业务活动，同时消除重复并利用共同的议价能力，最大限度地实现规模经济；(b) 全球共享服务，以加快不受地点限制的服务的交付工作；如果在整个联合国系统进行共享并扩大规模，这些服务有很大的增效潜力；(c) 共同后台办公室，通过建立地方单一服务中心来提高业务灵活性及效率，从而引入在国家一级改变业务模式的各种机制；(d) 共同房地——在一个国家的两个或两个以上联合国实体同地办公，以保证联合国的统一存在，促进更好协作，实现代管安排的成本效益和成本节约。科长领导、监督和确保提供业务服务，以支持发展协调办公室、区域小组和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包括与这些工作流程有关的工作规划、行政管理和预算编制活动。此外，科长就国家业务战略的概念战略制定及战略执行管理向发展协调办公室提供政策指导；支持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执行共同业务办公室和业务活动战略，以确保在外地一级协调统一地全面遵守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指导方针。</p>
	2	P-4	方案管理干事	<p>一名方案干事侧重于全球共享服务，支持联合国各实体的全球办事处和区域小组确定并实施整体层面的机构间共享服务，支持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任务小组分析业务论证，推广标准流程和方法，拟订服务级协议和客户满意度计划，以便在全球范围内采用这种服务。另一名方案干事侧重于《共同房地政策》，管理共同房地机构间政策，确保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指导方针得到执行和遵守，在共同房地及相关问题方面带头开展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战略性政策互动。</p>
	2	P-3	方案管理干事，业务活动战略	<p>一名方案干事侧重于业务活动战略，就业务活动战略政策提供咨询意见和投入，通过开展活动监测和编写共同事务进展情况报告确保执行和遵守，同时推动业务活动战略的各项计划的执行，支持区域小组和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另一名方案干事侧重于业务创新，向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和业务创新战略成果小组提供技术秘书处支</p>

构成部分	员额	职等	说明	职能
区域协调			<p>改划发展协调办公室 5 个区域小组的 41 个员额，具体情况如下：</p> <p>非洲区域小组：1 个 D-2、1 个 D-1、4 个 P-5、4 个 P-4、2 个 P-3 和 4 个当地雇员</p> <p>阿拉伯国家区域小组：1 个 D-2、1 个 P-5、2 个 P-4、1 个 P-3 和 1 个当地雇员</p> <p>欧洲和中亚区域小组：1 个 D-2、1 个 P-5、2 个 P-4、1 个 P-3 和 1 个当地雇员</p> <p>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小组：1 个 D-2、1 个 P-5、3 个 P-4、1 个 P-3 和 1 个当地雇员</p> <p>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小组：1 个 D-2、1 个 P-5、2 个 P-4、1 个 P-3 和 1 个当地雇员</p>	<p>助，加强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任务小组在业务创新方面的协调和知识共享，支持为业务活动战略、共同后台办公室和全球共享服务开发创新型数据系统和信息架构。</p> <p>对驻地协调员系统的区域支助侧重于日常管理，支持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通过综合政策、方案规划和业务支持以及调动专门知识，协调一致、有效地开展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区域小组可以为世界各地不同区域提供有针对性的专门支助，原因是这些小组靠近交付点，负责了解若干国家的具体情况。拟改划的 41 个员额将确保继续支持区域协调部分执行任务。这 41 个员额的职能详述如下。</p>
	5	D-2	区域主任	<p>区域主任指导和管理发展协调办公室区域小组，包括管理工作方案和资源。区域主任向驻地协调员领导层提供战略支持，在各自的指定区域内支持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履行职能及管理驻地协调员系统的日常运作，并对驻地协调员系统进行监督。此外，区域主任还协助加强与各区域经济委员会和区域协作平台成员的协作及伙伴关系，以确保《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和联合方案得到相关政府间机构和区域内网络的支持，而且与这些机构和网络的工作挂钩。区域主任领导合作框架的质量保证工作，确保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充分了解整体讨论情况，并有能力在国家一级落实相关的全球和区域联合国举措，作为《合作框架》中商定的优先事项的一部分并与之保持一致。</p>
	1	D-1	特等干事，副区域主任	<p>特等干事(副区域主任)拟订和执行次区域小组的实质性工作方案，支持由其负责监督的发展协调办公室区域小组；监督这些单位所开展活动的管理情况；确保及时开展各项已列入方案的活动；协调次区域和区域小组不同领域的工作，支持非洲区域的驻地协调员办公室。此外，特等干事领导、监督和执行工作方案，并在发展协调办公室非洲业务的日常管理方面向区域主任提供有效的战略支助，支持办公室运作所需的方案和行政任务，包括编制预算、工作计划、监测执行情况、报告预算和方案执行情况</p>

构成部分	员额	职等	说明	职能
				况，为成果预算编制和方案拟订以及工作人员业绩评价编制材料。
	8	P-5	高级方案管理干事，区域协调	高级方案管理干事协调驻地协调员系统中政策和全系统一致性方面的区域努力；牵头组织区域会议；监督在方案拟订和国家业务战略方面对驻地协调员、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驻地协调员办公室的支助；拓展伙伴关系；管理外联活动；支持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制定融资战略，以加快实现《2030年议程》；确保通过联合秘书处支持区域协作平台；支持发展协调办公室区域主任促进对各自区域 D-1 和 D-2 职等驻地协调员考绩的日常管理。
	6	P-4	可持续发展干事，《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方案和伙伴关系	可持续发展干事支持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通过制定《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确保为会员国执行《2030年议程》提供优质及时的综合支持。任职者协助相关的《合作框架》拟订进程和其他相关的国家一级方案拟订工作，通过与专题联盟以及其他区域和总部机构间小组和机制联络，支持整个联合国系统的分析工作，促进驻地协调员系统方案拟订领域的同行交流和知识共享，向区域协作平台及其联合秘书处提供关于对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支持的咨询意见。
	7	P-4	可持续发展干事	可持续发展干事(区域联络)负责在总部为发展协调办公室区域小组履行联络职责，同时参与全球政策讨论，维持与纽约各常驻代表团的关系。他们向区域主任和发展协调办公室高级领导层提供技术分析和建议，参加总部会议，为会议编写背景材料，并编写关于区域政策问题的书面产出。其职责还包括开展研究，促进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之间的知识交流，为伙伴关系和外联提供战略支持，支持联合国的各项联合分析及进程，参加专题工作组，监测融资机制，制定政策建议，为各种会议提供实质性支持。
	6	P-3	行政干事	行政干事向发展协调办公室区域小组提供业务和行政支助，并向驻地协调员办公室提供后援支助，包括在人力资源管理、财务和预算以及其他一般行政职能方面。这些干事与全球、区域和地方服务提供者密切合作，协调向各自区域的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和发展协调办公室区域小组提供优质的业务支助服务，确保各办公室和办事处的工作的效率及连续性。
	7	当地雇员	小组助理	小组助理协助发展协调办公室区域主任的活动规划及实施工作。小组助理协助区域小组的总体运作，包括跟踪财政资源、工作计划进展情况以及采购、差旅和休假管理等业务支助活动。每个区域各有一个小组助理，此外还有两个员额为非洲区域的区域主任提供进一步支助，原因是非洲区域主任所监督的驻地协调员办公室的数目最多。
	1	当地雇员	司机	司机安全驾驶车辆运送获授权人员，在各办公室之间运送包裹、文件等；进行小额采购，按要求从当地供应商那

构成部分	员额	职等	说明	职能
工作方案——国家协调			改划 132 个驻地协调员办公室的 665 个员额	里接收紧急采购品；有效得体地与官员和来访者打交道；负责所分派车辆的日常维护工作；履行备用司机的职责。
	3	助理秘书长	驻地协调员	拟改划的 665 个员额将确保驻地协调员及其工作人员继续开展工作，根据合作框架或同等规划框架中商定的国家计划和优先事项，引领联合国发展系统支持在国家一级执行《2030 年议程》。这 665 个员额的职能详述如下。
	40	D-2		联合国驻地协调员确保联合国可持续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的协调，同时建立协调一致、有效且负责任的联合国支助平台，推动实现《2030 年议程》并促进国家能力发展。
	75	D-1		驻地协调员领导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利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的联合国资源的专门知识，按照与各国政府商定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为国家发展优先事项和计划提供综合支助。驻地协调员是全系统支持具体国家需求和优先事项的关键推动者，利用融资和伙伴关系推动可持续发展目标。此外，驻地协调员支持代表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向政府最高层开展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以及《联合国宪章》、价值观、标准、原则和活动的有效宣传。驻地协调员促进提高联合国的工作效率，同时制定和协助执行业务活动战略；担任联合国指定官员，确保有效协调国家一级的安保和所有联合国工作人员及其家属的安全，并领导机构间安保管理小组。最后，在需要国际人道主义援助但并未设立单独的人道主义协调员职位时，驻地协调员领导和协调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成员和相关人道主义行为体的应急工作。驻地协调员确保发展、人道主义和建设和平措施之间的协同作用，特别是在他们担任人道主义协调员和秘书长副特别代表的情况下，以建立复原力，帮助各国走上可持续发展的道路。
	82	P-5	高级发展协调干事，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和战略规划主任	在确定驻地协调员的叙级时，考虑到社会、财政和经济发展背景的复杂性、人道主义局势和国家的政治不稳定性。
	24	P-4	发展协调干事，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和战略规划主任	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和战略规划主任向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提供战略咨询，以确保联合国通过新一代共同国家分析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合作框架》，为东道国实施《2030 年议程》提供有效、高质量的及时支持。
	26	本国专业干事	发展协调干事，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和战略规划主任	他们促进各实体和合作伙伴之间的知识共享，超越部门办法，推动联合国成为支持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综合服务的主要提供者，包括为此创建分享专门知识和最佳做法的平台。他们发展和利用伙伴关系，以促进资源调动，支持落实《合作框架》，同时让捐助方、地方企业、私营部门实体和其他相关方面参与，以加强财政和技术支持。此外，他们监督强有力的业务活动战略的执行情况，在业务服务提供方面促进持续改进及面向客户的文化，以保证并提高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效率和效力；同时还管理驻地协调员办公室，以确保协调，确保遵守组织政策和程序。此外，他们还促进知识管理和能力发展，包括为此确



构成部分	员额	职等	说明	职能
	2	P-4	发展协调干事，区域协调专家	<p>定和促进培训机会以及与学术界、基金会和其他知识机构等利益攸关方的合作，以推动大规模的政策转变和能力建设。</p> <p>区域协调专家为设在巴巴多斯和斐济的多国办事处提供服务，帮助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和发展协调办公室区域主任与区域和次区域的政府间组织建立更强有力的协同作用，并为多国办事处所服务的国家利用联合国区域资产提供便利。任职者协调和维持与指定的区域对应方的有效对话和协调机制，促进联合国系统的联合跨界合作，以帮助应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挑战，促进联合国系统对区域一体化进程的支持，支持驻地协调员增强联合国在相关区域发展进程中的实力和定位，从而确定新的合作领域并实现利益攸关方的充分参与。</p>
	17	本国专业干事	发展协调干事，协调干事	<p>多国办事处国家协调干事被派驻在联合国办事处所服务的、实地没有联合国驻地协调员的国家，以确保各国政府能方便地迅速获得联合国发展系统的服务。因此，就联合国针对多国办事处所服务国家的具体需求和优先事项所提供的有针对性的支助而言，任职者在驻多国办事处中心的联合国驻地协调员的领导下，发挥第一切入点的作用。任职者促进国家一级的联合合作，以帮助应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挑战；推动向驻地协调员和国家当局提供战略咨询，以解决复杂问题，支持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国际框架和可持续发展目标；向驻地协调员提供战略规划和协调发展方面的支助，以改善联合国国家一级的方案拟订和伙伴关系建设。</p>
	264	当地雇员	行政助理	<p>行政助理确保驻地协调员办公室的高成效和高效率运作，包括为此维护驻地协调员的日历，为会议、活动和函件往来提供礼宾服务，协调为驻地协调员提供高质量的简报材料，确保向办公室提供有效的沟通支持。任职者支持人力资源管理，包括合同管理；根据需要，负责一般行政事务，包括业务差旅、监测账户以及向供应商和个体订约人支付服务费用的情况；协助驻地协调员办公室的物理空间规划，组织和协调研讨会、会议和翻译。</p>
	132	当地雇员	司机	<p>司机安全驾驶车辆运送获授权人员，在各办公室之间运送包裹、文件等；进行小额采购，按要求从当地供应商那里接收紧急采购品；有效得体地与官员和来访者打交道；负责所分派车辆的日常维护工作；履行备用司机的职责。</p>
方案支助			<p>改划发展协调办公室驻地协调员系统业务管理处 25 个员额，具体情况如下：</p> <p>1 个 D-1、3 个 P-5、11 个 P-4、3 个 P-3、6 个一般事务(特等)和 1 个一般事务(其他职等)</p>	<p>方案支助服务由发展协调办公室驻地协调员系统业务管理处提供，总体目标是推动驻地协调员系统的业务，确保该系统与秘书处工作人员细则和条例及财务细则和条例保持一致。该处作为发展协调办公室的执行办公室，向发展协调办公室和驻地协调员系统提供日常业务服务和行政支助，内容涉及人力资源、信息技术、财务、差旅、采购和系统平台管理等方面。拟改划的 25 个员额将确保业</p>

构成部分	员额	职等	说明	职能
				务管理处继续为驻地协调员系统的所有 162 个国家和领土提供支助。这 25 个员额的职能详述如下。
	1	D-1	处长，驻地协调员系统业务管理	驻地协调员系统业务管理处监督以下职能的履行情况： (a) 为驻地协调员制系统提供的业务服务和行政支助，包括以下方面的服务和支助，即人力资源、信息管理、财务、差旅和采购以及系统平台管理；(b) 协调和监督驻地协调员系统的工作规划、预算编制和定期报告；(c) 发展协调办公室工作计划和预算的拟订、监督和报告；(d) 与服务提供商之间的服务级别协议的执行、监督和故障排除；(e) 驻地协调员系统所有来源资金的财务管理和财务报告。处长对发展协调办公室进行战略管理监督，内容包括战略规划、人力资源、财政资源和业务管理的监测和执行情况。处长确保为驻地协调员系统建立必要的规划、报告以及与监督和立法机构互动的制度，确保为驻地协调员系统的所有单位营造有利的业务环境。除领导、监督和开展该处的工作外，处长还协调对执行业务活动战略的支助，通过消除重复和利用规模经济和比较优势，帮助优化国家一级的业务活动。此外，处长在国际、区域或外地一级的会议上代表办公室处理业务事项。
	1	P-4	方案管理干事，战略规划	方案管理干事管理驻地协调员系统的综合工作规划流程，支持办公室的战略规划、预算管理和报告，特别是该处的工作计划和预算。任职者为驻地协调员系统制定整体优先事项和成果框架提供战略支持，以促进问责，并在与监督和立法机构互动方面提供战略支持；确保执行反种族主义行动计划和组织复原力框架。
	1	P-4	方案管理干事，法律	方案管理干事协助为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建立适当的授权环境，支助与授权有关的事项。任职者担任发展协调办公室法律协调人，与法律事务厅密切协调，审查与东道国协定以及特权和豁免有关的事项并提供咨询意见，协调以下方面的必要法律审批工作：供资协定、谅解备忘录、联合国给联合国的捐款协议、租赁和商业合同。
	1	一般事务 (其他职等)	方案助理	方案助理向处长提供行政支助，起草与方案和项目业务所有方面有关的函件，包括工作计划和预算及其修订和其他相关事项。任职者协助处长与内外部高级官员和知识管理部门联络，协助处长监测该处的工作和休假计划及征聘程序。
方案支助——人力资源科	1	P-5	高级人力资源干事	高级人力资源干事领导人力资源战略和人才/员工队伍管理，就驻地协调员系统的人力资源事项向发展协调办公室高级管理层提供战略政策咨询，监督驻地协调员、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和发展协调办公室区域小组的合同管理，领导机构和贯穿各领域的人力资源项目和举措，包括学习和发展。
	4	P-4	人力资源干事	人力资源干事履行为驻地协调员系统提供管理和咨询支助的职能。一名干事领导行政工作，提供内容涉及特殊情

构成部分	员额	职等	说明	职能
				况、人员生命周期、应享权利和福利的复杂的政策咨询，同时支持驻地协调员系统工作人员的合同和职位管理，包括驻地协调员和所有机构间能力，并在业绩管理以及行为和纪律案件方面提供支持；一名干事管理发展协调办公室和驻地协调员系统职位和工作人员的征聘周期，支持咨询人和个体订约人、联合国志愿人员和初级专业干事等编外人员职类的征聘，并负责人力资源数据分析和报告；外派干事在行政和征聘事项方面提供额外的管理和咨询支助，侧重于在国家一级提供服务。
	1	P-3	人力资源干事	人力资源干事协助管理机构间能力(包括借调、有偿和无偿借用及相关发票)和驻地协调员的入职/离职，包括视需要与服务级提供者进行协调。任职者担任发展协调办公室的道德操守协调人，就行为和纪律事项向驻地协调员系统提供政策支持。
	2	一般事务 (其他职等)	高级人力资源助理	高级人力资源助理管理所有人员的流动，包括发展协调办公室工作人员的应享权利和福利以及编外人员的聘用，并视需要与服务提供者进行协调。此外，一名任职者支持驻地协调员系统的行政业绩管理流程和聘用通知管理；另一名任职者负责旅行、签证、联合国通行证和相关事项的行政支助，并为长期服务工作人员奖等人力资源项目提供支助。
方案支助——财务和预算科	1	P-5	科长，全球方案财务	科长根据大会的要求，监督财务和成果管理制政策和战略的制定和遵守情况，以便在总部、区域和国家等所有各级就整个驻地协调员系统采取全系统办法和报告。科长拟订全球框架，将国家和区域一级的成果数据纳入分析、报告和成果预算编制，确保定期提交实质性和财务结果报告。
	2	P-4	财务和预算干事	财务和预算干事在所有财政资源的管理方面向全球方案财务科科长提供实务支助，内容包括规划、监测和报告。一名任职者支持驻地协调员系统的预算编制和管理，确保有效准确地规划、管理、监督和报告财政资源；另一名任职者监督财务会计职能，包括年终结算、结清未结承付款和预付款、费用回收和系统的付款处理。
	1	P-4	财务和预算干事(监督)	方案管理干事履行获授权的合规和监督职能，包括内部控制流程、企业风险管理、与审计委员会、内部监督事务厅、联合检查组及其他机构之间在内外部监督方面的互动。
	1	P-3	财务和预算干事	财务和预算干事协助拟订总部的财政业务流程，就财务问题向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提供战略支助，明确说明财务领域内部标准作业程序的内容。财务和预算干事还在预算编制以及核准程序的分析 and 报告方面向驻地协调员办公室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提供指导。
	2	一般事务(特等)	高级财务和预算助理	高级财务和预算助理为预算规划、费用回收系统管理和捐款监测提供技术支助。此外，一名助理在编制和解释预

构成部分	员额	职等	说明	职能
方案支助——业务科	1	P-5	科长，全球驻地协调员系统业务	算报告中的所需资源和职位管理方面协助管理人员；另一名助理支持财务会计领域的工作，包括为此结清未清承付款和预付款，为发展协调办公室纽约各小组的各种付款流程筹集承付款，协助整合年终结账程序所需资料并协助执行其他相关任务。
	1	P-4	信息管理干事	信息管理干事协助发展协调办公室软件和平台的战略开发和管理。任职者确保有效管理联合国可持续发展集团的平台、数据库和网络；制定与技术发展保持一致的部门政策、指导方针和程序；利用内外部来源的数据对新系统、记录和档案进行研究。
	1	P-4	行政干事	行政干事为外地和发展协调办公室的驻地协调员系统提供业务支助。任职者协助制定驻地协调员系统的业务政策，为国家、区域和地方各级的业务问题提出解决办法。
	1	P-3	采购干事	采购干事负责规划、拓展和管理与各种服务和商品的全球采购有关的极为复杂的项目的所有采购及合同层面的工作。任职者向驻地协调员办公室以及发展协调办公室和区域工作队提供关于如何根据联合国秘书处现行政策、细则和条例适当采用采购指南的咨询意见。
	1	一般事务(特等)	高级信息技术助理	高级信息技术助理确保遵守机构信息系统管理和技术标准、指南和程序，帮助营造发展协调办公室的技术环境。任职者支持发展协调办公室日常通信和信息技术相关事项的服务台职能，并与信息管理干事密切合作，就信息系统方面的相关支助事项为驻地协调员办公室提供指导。
	1	一般事务(特等)	高级采购助理	高级采购助理担任协调人，协调发展协调办公室的后勤和各项活动，协助采购干事落实采购政策、战略和行动。